

股票代號：3289

資訊查詢網址：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www.istgroup.com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NTEGRATED SERVICE TECHNOLOGY
一一三年度年報
Annual Report 2024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114年5月7日

一、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林榆桑

職稱：財務長

電話：03-5799909

電子郵件信箱：selina_lin@istgroup.com

代理發言人：邱鈺婷

職稱：品牌企劃部行銷經理

電話：03-5799909

電子郵件信箱：yuting_chiu@istgroup.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新竹市埔頂路 22 號 1 樓

竹科分公司/竹科一廠實驗室：新竹科學園區新竹市力行一路 10-1 號

竹科二廠實驗室：新竹科學園區新竹市園區二路 15 號

埔頂廠實驗室：新竹市埔頂路 19 號

台元廠實驗室：新竹縣竹北市台元一街 6 號 2 樓之 2

內湖廠實驗室：台北市內湖區南京東路六段 501 號 3 樓

電話：03-5799909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忠孝東路 2 段 95 號 1 樓

網址：www.megasec.com.tw

電話：02-3393089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黃裕峰會計師

張雅芸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電話：02-27259988

網址：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本公司網址：www.istgroup.com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三年度年報目錄

壹、 致股東報告書	1
貳、 公司治理報告	5
一、 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5
二、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6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3
四、 會計師公費資訊	69
五、 更換會計師資訊：	69
六、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69
七、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70
八、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71
九、 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72
參、 募資情形	73
一、 資本及股份	73
二、 公司債辦理情形：	79
三、 特別股辦理情形：	79
四、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79
五、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80
六、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83
七、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83
八、 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83
肆、 營運概況	84
一、 業務內容	84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87
三、 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90
四、 環保支出資訊	90

五、勞資關係	90
六、資通安全管理	95
七、重要契約	98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99
一、財務狀況	99
二、財務績效	100
三、現金流量	101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0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02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及評估	103
七、其他重要事項：	105
陸、特別記載事項	106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06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12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14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14

壹、 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先生、女士：

民國 113 年，全球半導體產業在 AI 技術的強勁驅動下迎來新一波成長浪潮。AI 不僅重塑高效能運算（HPC）、雲端伺服器與邊緣運算市場，更推動半導體技術快速演進，帶動記憶體、晶片設計、先進封裝與製程的需求攀升。企業競相提升運算能力，促使整體供應鏈加快技術創新與市場布局，進一步強化半導體產業的競爭格局。

民國 113 年亦為宜特成立 30 週年，這一年我們迎來重大突破，正式邁入「宜特 2.0」時代。不僅持續深化 AI、太空電子、先進製程、先進封裝、車用電子等領域，更從「解決客戶的痛點」進一步升級為「讓客戶更為輕鬆」，提供更快、更全面的整體解決方案。我們秉持「產品研發最佳助攻員、品質把關最佳防守員」的核心價值，致力於優化公司治理、落實永續經營，並與全球電子產業夥伴攜手，共同迎接未來科技的挑戰與機遇。

在營運方面，民國 113 年，我們的服務規模持續擴展，員工人數突破 1,200 人，營收、淨利均創下歷史新高，展現穩健的成長動能。我們將持續精進技術能力，推出更多解決方案，透過「宜特 2.0」戰略深化全球市場布局，確保長期競爭優勢，為股東創造更高價值。

營業概況

民國 113 年，宜特展現強勁成長動能，全年合併營收達 43.46 億元新台幣，較去年同期成長 14%，創下歷史新高；營業淨利為 3.69 億元，歸屬於母公司淨利為 4.82 億元，均創下歷史新高。每股稅後盈餘（EPS）達新台幣 6.5 元，刷新歷史次高紀錄。

這項成長動能主要來自 AI、高速運算、先進製程、先進封裝、車用電子等領域需求的增長，並且宜特持續深化技術優勢，推動材料分析（MA）、故障分析（FA）、可靠度驗證（RA）、訊號測試等核心業務發展，擴大國際市場影響力。

民國 113 年全年合併財務報表損益情形如下：

民國 113 年合併營收為 4,345,526 仟元，年增 14.00%；

民國 113 年營業毛利為 1,216,194 仟元，年增 19.49%；

民國 113 年營業淨利為 369,014 仟元，年增 21.47%；

民國 113 年稅後淨利為 468,421 仟元，年增 49.27%；以民國 113 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每股盈餘為 6.50 元，年增 26.21%

宜特科技（3289）民國 113 年合併營收獲利情形 （單位：除每股盈餘外，為新台幣仟元）			
項目	民國 113 年	民國 112 年	年增(減)%
營業收入	4,345,526	3,811,719	14.00%
營業毛利	1,216,194	1,017,858	19.49%
營業淨利	369,014	303,797	21.47%
稅前淨利	523,182	347,415	50.59%
稅後純益(損)	468,421	313,814	49.27%
每股盈餘(元)	6.50	5.15	26.21%

營運發展與五大解決方案

「宜特 2.0 以五大解決方案引領產業創新，涵蓋「汽車電子驗證」、「太空環境測試」、「AI 高速驗證與訊號模擬測試」、「先進製程與封裝」、「智慧即時全球可靠度驗證」，全面提升產品可靠度與市場競爭力。我們致力於協助車用電子產品符合國際標準，建構亞洲最完整的太空環境測試實驗室，優化 AI 高速訊號測試，布局先進製程與封裝解決方案，並將於民國 114 年推出智慧可靠度驗證中心，以創新技術驅動產業發展，助力客戶搶占市場先機。

1. 汽車電子驗證

全球車用半導體市場持續快速成長，預估至 2027 年市場規模將突破 880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達 12%。為協助客戶加速車用電子產品上市，宜特除了成為 AEC(Automotive Electronics Council) 會員外，宜特集團更取得 IATF 16949 品質管理系統認證，提供涵蓋耐用性、可靠度等驗證服務，全面提升車用產品的安全與穩定性。

2. 太空環境測試

隨著亞洲國家（如台灣、新加坡、泰國、越南）積極投入低軌衛星發展，民國 113 年第四季，宜特建構了亞洲最完整的太空環境測試實驗室，提供從地面到太空的一站式測試解決方案，包括振動、衝擊、輻射、熱真空等測試項目，確保衛星與航太零組件在極端環境中具備高可靠度。

3. AI 高速驗證與訊號模擬測試

宜特專注於高頻訊號測試及模擬設計評估，民國 113 年第四季，推出 AI 高速訊號解決方案，提供前端設計模擬評估、電路板特性分析、「埠(Port)實體層(Physical Layer, 簡稱 PHY)」測試驗證與客製化治具設計等全方位解決方案，可協助 AI 領域，包括 IC 設計、AI 伺服器、AI PC 代工和品牌大廠快速應對這波挑戰，確保產品能夠順利通過市場的高速規格驗證。

4. 先進製程與封裝

宜特將著重在包括 CPO (共封裝光學模組)、TGV (通孔玻璃基板)、TSV (矽穿孔技術) 及 2.5D/3D 封裝等解決方案的開發上，確保高效能運算及光電產品的穩定性。

5. 智慧即時全球可靠度驗證

宜特將於 2025 年中推出智慧即時全球可靠度驗證中心，該中心整合軟硬體資源與模組化解決方案，提供智慧監控、即時反應與全球連線的測試服務，針對不同產品的電壓與電流需求，靈活調整測試條件，以協助客戶快速應對市場變化，確保產品在全球市場的可靠度。

榮譽與獎項

民國 113 年，宜特於創新、公司治理、永續發展及人才發展等領域獲得多項殊榮，彰顯公司在全球市場的卓越表現。宜特董事長 余維斌榮獲安永企業家之「高端樞機企業家獎」；宜特也在台灣董事學會「中堅潛力獎」中獲得第二名，凸顯我們在企業競爭力方面的卓越表現。

此外，宜特更榮獲天下永續公民獎與天下人才永續獎，展現我們對社會責任與人力資本的高度承諾。此外，宜特榮獲工作生活平衡獎，肯定我們在員工福祉方面的努力；並於同時，我們也榮獲最佳雇主品牌獎，展現我們在人才發展與雇主品牌建設上的持續精進。

這些榮譽彰顯了宜特科技對卓越營運的承諾，我們將持續精進技術創新與公司治理，強化市場競爭力，創造長期股東價值。

環境、社會和公司治理 (ESG)

宜特秉持「環境永續(Environment)、社會共融(Social)與誠信治理(Governance)」的核心理念，持續推動企業永續發展。自民國 112 年 (2023 年) 設立 ESG 指導委員會，將永續經營與企業社會責任提升至董事會層級，以強化治理效能。進一步於民國 113 年 (2024 年) 推動 ESG 各分委會深化運作，確保永續發展戰略能夠有效落實，為企業與社會共創長遠價值。

宜特致力於落實誠信治理與風險控管機制，透過建立合規文化與強化員工道德認知，確保企業營運穩健透明。同時，我們形塑低碳價值觀，遵循環保法規，致力於節能減碳，並透過供應鏈管理打造綠色價值鏈，以邁向淨零目標。

在人才發展方面，宜特持續建構多元友善職場，提升人才吸引與留任，強化員工培育發展，並提供兼顧工作與生活平衡的環境，以實現員工價值。此外，我們亦積極提高

社會參與，透過擴大產學研合作、強化社區參與與公益活動，建立多元溝通管道，落實透明資訊揭露，以深化與利害關係人的連結。

我們期待，宜特將持續攜手各界夥伴，實踐企業社會責任，共創共榮永續的未來。

未來展望

宜特科技走過 30 個年頭，邁入民國 114 年，面對全球產業變革與地緣政治帶來的貿易壁壘與市場動盪，我們選擇不再受限於傳統「Me Too」市場的紅海競爭，而是全面升級、脫胎換骨，正式邁向「宜特 2.0」轉型升級。奠基於過去 30 年在故障分析 (FA)、可靠度驗證 (RA)、材料分析 (MA) 等領域的深厚實力，我們積極推動轉型，推出五大高附加價值解決方案，包括汽車電子驗證、太空環境測試、AI 高速驗證與訊號模擬測試、先進製程與封裝、智慧即時全球可靠度驗證，以高技術門檻擺脫價格競爭，挺進高毛利市場，開創嶄新局面。

展望未來，宜特科技將持續深化市場布局，強化全球競爭力，並與國際產業鏈夥伴緊密合作，提升技術差異化與市場影響力。我們堅持以創新為核心驅動力，透過技術升級、服務優化與全球拓展，持續為客戶創造價值，在瞬息萬變的科技產業中穩健前行，確保領先地位。

最後，由衷感謝各位股東長期的支持與愛護，在此

敬祝全體股東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余維斌
總經理：余維斌
會計主管：林榆桑



貳、 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資料

1、 董事資料表

114 年 4 月 15 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 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董事長 及法人 董事代 表人	中華民國	漢勝投資 (股)公司	-	113.06.14	3 年	83.09.09	3,652,288	4.83%	3,652,288	4.91%	0	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漢勝投資 (股)公司 代表人: 余維斌	男 62	113.06.14	3 年	83.09.09	0	0	249,705	0.34%	488	0.001%	0	0	私立淡江大學物理系 學士 國立政治大學經營管理 EMBA 碩士 工業技術研究院電子所 資深工程師	宜特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宜特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宜錫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INTEGRATED SERVICE TECHNOLOGY INC. (SAMOA) 法人董事代表人 INTEGRATED SERVICE TECHNOLOGY INC. (Seychelles) 法人董事代表人 宜特(昆山)檢測技術服務有限公司監察人 Supreme Fortune Corp.董事長 Hot Light Co., Ltd 董事長 昆山矽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監察人 漢勝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賀華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環穎永續發展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禾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宜迪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董事長 品文(股)公司董事長 宜特(昆山)機電科技有限公司監察人 易方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鉅立半導體(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光晟科技(股)公司董事 芯創宜特(上海)電子技術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于卓民	男 71	113.06.14	3 年	110.07.26	0	0	0	0	0	0	0.01%	0	0	密西根大學企業管理 博士 元大期貨(股)公司獨立 董事 研華(股)公司獨立董事 元大銀行(股)公司獨立 董事 元大證券(股)公司獨立 董事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 顧問 伊利諾大學香檳校區 商學院助理教授 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 系教授	艾訊(股)公司獨立董事 長庚大學工商管理學系特聘教授 大聯大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 事 財團法人光華管理策進基金會董事兼 執行長 松川精密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謝佩娟	女 65	113.06.14	3 年	113.06.14	0	0	0	0	0	0	0	0	0	嶺東商專企業管理系 順大裕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副理	廣三崇光百貨財政&行政部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註：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1.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余維斌	董事長

2.原因、合理性、必要性：

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係為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此外董事長於平時或董事會議時亦可密切與各董事充分溝通公司營運近況與計畫方針以落實公司治理。

3.因應措施：

- (1)已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之方式以提升董事會職能及強化監督功能。
- (2)董事會成員中過半數董事並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2、 (1)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4 年 4 月 15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漢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賀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90.50%) 余書奇 (4.75%) 余書涵 (4.75%)
慧龍股份有限公司	陳勁卓(90.38%) 陳勁欣(9.62%)
凱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陳凱筠(40.45%) 陳凱威(40.45%) 陳陽光(12.80%) 王淑妙(6.30%)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4 年 4 月 15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賀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余維斌(81.45%) 陳婷婷(18.21%) 余書奇 (0.34%)

3、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董事:漢勝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余維斌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目前擔任宜特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及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不適用	0
董事:慧龍(股)公司 代表人：陳勁卓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目前擔任宜特科技(股)公司副董事長及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不適用	0
董事：杜忠哲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目前擔任宜特科技(股)公司董事及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不適用	0
董事：劉復漢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目前擔任宜特科技(股)公司董事及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不適用	0
董事:凱歐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陽光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目前擔任宜特科技(股)公司董事及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不適用	0
董事：羅文豪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目前擔任宜特科技(股)公司董事及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不適用	1
獨立董事：王志鴻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目前擔任宜特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及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1)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	1
獨立董事：洪文明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目前擔任宜特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及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	1
獨立董事：樓永堅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目前擔任國立政治大學企管系教授及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1
獨立董事：于卓民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目前擔任長庚大學工商管理學系特聘教授及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6)非與本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	3

獨立董事：謝佩娟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目前擔任廣三崇光百貨財政&行政部副總經理及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監察人或受僱人。 (7)非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非與本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9)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0
----------	--	---	---

註：依據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本公司已取得個獨立董事獨立性聲明書，確認均符合法令規定之獨立性資格條件

4、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基於多元化政策及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健全之發展，本公司董事候選人之提名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用候選人提名制，評估各候選人學經歷資格及衡量專業背景、誠信度或相關專業資格等，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送請股東會選任之。董事會成員組成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未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包括但不限於以下：

<1>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

<2>專業知識與技能：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及決策能力。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11位董事組成，其董事會組成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如下：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獨立董事席次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達成
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達成
獨立董事任期未逾3屆	達成
適足多元之專業知識與技能	達成
至少包含一名女性董事	達成

<3>董事會成員經營管理資歷甚豐，各具相關之專業背景，具備執行職務所必備之專業知識、技能及素養，本公司亦持續為董事成員安排多元的進修課程，俾提升其決策品質、善盡督導責任，進而強化董事會職能；在11項的多元化核心項目中，至少均有1/3以上成員具備相關執行業務之能力，而本公司著重之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及危機處理等3大核心項目，皆超過90%以上之成員具備核心能力。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如下：

姓名		國籍	性別	具員工身份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年齡			多元化核心項目										
											專業背景				專業知識與技能部份						
					未滿3年	3年(含)以上未滿6年	6年以上	51-60	61-65	66-70	會計	產業	財務	科技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領導決策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董事	余維斌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陳勁卓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杜忠哲							v	v	v	v		v	v	v	v			v	v	
	劉復漢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陳陽光								v		v	v		v	v	v	v	v	v	v	
	羅文豪						v				v	v	v	v	v	v	v	v	v	v	
獨立董事	王志鴻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洪文明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樓永堅				v				v		v		v	v		v	v	v	v	v	v
	于卓民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謝佩娟		女		v				v		v	v		v	v	v	v	v	v	v	

(2)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共11位，包含5位獨立董事(佔全體董事成員比例45%)及2位具員工身份董事(佔全體董事成員比例18%)，截至113年底，獨立董事均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有關獨立董事之規範，且各董事及獨立董事間無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規定第3及第4項之情事，本公司董事會具獨立性(請參閱本年報第10-11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各董事經學歷、性別及工作經驗(請參閱本年報第5-9頁董事資料)。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4 年 4 月 15 日單位：股；%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余維斌	男	102.11.25	249,705	0.34%	488	0.001%	0	0	私立淡江大學物理系學士 國立政治大學經營管理EMBA 碩士 工業技術研究院電子所資深 工程師	宜特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宜特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宜特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INTEGRATED SERVICE TECHNOLOGY INC. (SAMOA) 法人董事代表人 INTEGRATED SERVICE TECHNOLOGY INC. (Seychelles) 法人董事代表人 宜特(昆山)檢測技術服務有限公司監察人 Supreme Fortune Corp. 董事長 Hot Light Co., Ltd 董事長 昆山矽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監察人 漢勝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賀華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環穎永續發展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禾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宜迪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董事長 品文(股)公司董事長 宜特(昆山)機電科技有限公司監察人 易方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矩立半導體(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光焱科技(股)公司董事 芯創宜特(上海)電子技術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財會處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林榆桑	女	97.04.20	14,007	0.02%	0	0	0	0	國立台北科技大學商業自動化與 管理研究所碩士 東吳大學會計系學士並取得會計 師資格 技嘉科技(股)公司財會處經理 百帝廣告(股)公司財務長 科榮(股)公司財會處經理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創量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品文(股)公司監察人 德凱宜特(股)公司監察人 東研信超(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無	無	無	無
管理處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陳文吟	女	96.01.01	145,564	0.20%	1,936	0.003%	0	0	私立淡江大學英文系學士 私立淡江大學美研所助理 私立淡江大學英文系助教及助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國際工程發展處協理	中華民國	李長斌	男	95.02.13	0	0	0	0	0	0	0	國立交通大學用化學碩士 日月光半導體經理 Silicomix Vishay R&D Engineer 華立電材 主任工程師 工研院 副研究員	無	無	無	無	無
可靠度工程處資深副總經理(註1)	中華民國	曾劭鈞	男	104.04.13	72,700	0.10%	0	0	0	0	0	國立交通大學管理科學所 矽品精密工程師 凌越科技工程師	無	無	無	無	無
材料分析工程處協理	中華民國	許如宏	男	105.04.11	31,053	0.04%	0	0	0	0	0	國立清華大學材料所博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曾達麟	男	105.04.11	0	0	0	0	0	0	0	私立元智工學院電機工程研究所 碩士 台灣積體電路產品工程師	無	無	無	無	無
資訊處處長	中華民國	黃銀豪	男	108.04.01	23,606	0.03%	2,000	0.003%	0	0	0	私立逢甲大學資訊工程系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 力晶半導體資訊工程師 以柔資訊技術顧問	無	無	無	無	無
特別助理	中華民國	林秀美	女	111.05.01	62,000	0.08%	0	0	0	0	0	紐約市立大學伯魯克分校行銷 碩士 私立逢甲大學會計系	無	無	無	無	無
訊號測試事業處處長	中華民國	王尚杰	男	109.01.01	17,250	0.02%	0	0	0	0	0	私立逢甲大學電機系 晨星半導體資深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訊號測試事業處工程處處長	中華民國	王育民	男	109.01.01	15,763	0.02%	0	0	0	0	0	亞東工專 全達國際協理 傳登電子資深經理 Jabil 資深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國內暨國外銷售處協理(註2)	中華民國	王國肇	男	110.01.01	18,750	0.03%	0	0	0	0	0	UMC (聯華電子) DELTA (台達電子) University of East Anglia/ MSc Marketing	無	無	無	無	無
特別助理	中華民國	鄭俊彥	男	111.05.01	52,273	0.07%	0	0	0	0	0	國立中山大學電機系學士 聯華電子業務經理 遠東化纖工程師	Integrated Service Technology USA Inc. 董事長 宜錦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德凱宜特(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無	無	無	無
材料分析專家	中華民國	鮑忠興	男	111.05.01	75,458	0.10%	0	0	0	0	0	國立中山大學材料所 美國亞利桑那州立大學	無	無	無	無	無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之酬金

11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金(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漢勝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余維斌	0	0	0	0	1,091	1,091	42	42	19,607	19,607	0	0	0	0	20,740	20,740	4.31%	4.31%	無
董事	劉復漢	0	0	0	0	1,091	1,091	42	42	0	0	0	0	0	0	1,133	1,133	0.24%	0.24%	無
董事	慧龍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勁卓	0	0	0	0	1,091	1,091	42	42	1,478	1,478	76	76	0	0	2,687	2,687	0.56%	0.56%	無
董事	杜忠哲	0	0	0	0	1,091	1,091	42	42	0	0	0	0	0	0	1,133	1,133	0.24%	0.24%	無
董事	凱歐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陽光	0	0	0	0	1,091	1,091	42	42	0	0	0	0	0	0	1,133	1,133	0.24%	0.24%	無
董事	羅文豪	0	0	0	0	1,091	1,091	36	36	0	0	0	0	0	0	1,127	1,127	0.23%	0.23%	無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余維斌													無
可靠度工程處資深副總經理(註3)	曾劭鈞	44,347	44,347	324	324	0	0	0	0	0		44,671	44,671	
財務處副總經理	林榆桑													
管理處副總經理	陳文吟													

註：1.113 年度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金額：無

2.113 年度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或提撥數：324 仟元

3.可靠度工程處資深副總經理曾劭鈞於 113.4.1 升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無	無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副總經理林榆桑、副總經理陳文吟	副總經理林榆桑、副總經理陳文吟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資深副總經理曾劭鈞	資深副總經理曾劭鈞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總經理余維斌	總經理余維斌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4 人	4 人

(四)113 度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
經 理 人	總經理	余維斌	0	0	0	0%
	副總經理	陳文吟				
	副總經理	林榆桑				
	協理	李長斌				
	資深副總經理(註 1)	曾劭鈞				
	協理	許如宏				
	協理	曾達麟				
	處長	黃銀豪				
	特別助理	林秀美				
	處長	王尚杰				
	處長	王育民				
	協理(註 2)	王國峯				
	特別助理	鄭俊彥				
	材料分析專家	鮑忠興				
	故障分析工程處處長	沈士雄				
	協理	曾勝煜				
	特別助理(註 2)	梁世昌				
	處長(註 3)	簡鳳君				
	特別助理(註 4)	崔革文				

註：1.資深副總經理曾劭鈞於 113.4.1 升任

2.協理王國峯於 113.4.1 升任

3.處長簡鳳君於 113.4.1 新任

4.特別助理崔革文於 113.6.3 新任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職 稱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增減 比例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總 額	占稅後 純益比例	總 額	占稅後 純益比例	總 額	占稅後 純益比例	總 額	占稅後 純益比例	
董 事 酬 金	31,749	8.25	33,049	6.90	31,749	8.25	33,049	6.90	(1.35)
總 經 理 及 副 總 經 理 酬 金	44,094	11.44	44,671	9.27	44,094	11.44	44,671	9.27	(2.17)
稅 後 純 益	385,554	-	481,739	-	385,554	-	481,739	-	-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1>本公司董事酬勞之給付，除法令及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悉依『董事、薪資報酬委員、經理人薪酬政策』之規定辦理。董事酬勞之給付總額係依本公司章程第十八條規定辦理，提撥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

<2>本公司整體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及個別董事成員之績效，每年依『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執行一次績效評估。評估結果併同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以為董事酬勞分派案審議之參考，再依決議呈報董事會討論。

其個別董事酬勞計算公式如下：

$$\text{董事會決議之董事酬勞總金額} \times \frac{\text{個別董事權數}}{\text{參與分配全體董事之權數總和}}$$

(2) 本公司經理人酬金，依本公司薪資辦法明訂各項工作津貼及獎金，以體恤及獎勵員工在工作上的努力付出，相關獎金亦視公司年度經營績效、財務狀況、營運狀況及個人工作績效核給；另當年度公司如有獲利，依本公司章程第十八條規定提撥不低於3%為員工酬勞。本公司依「績效管理辦法」執行之績效評核結果，作為經理人獎金核發之參考依據，經理人績效評估項目分為：

<1>財務性績效指標：依本公司管理損益報表，各事業群部門對公司利潤貢獻度分配，並參酌經理人之目標達成率。

<2>非財務性指標：公司核心價值之實踐與營運管理能力、永續經營之參與(例如：菁英人才培育、人員留任等)兩大部分，計算其經營績效之酬金，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

<3>品質及風險：法令規章遵遁情形。

(3)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組合，依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所定，包括現金報酬、認股權、分紅入股、退休福利或離職給付、各項津貼及其他具有實質獎勵之措施；

其範疇與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中有關董事及經理人酬金一致。

3、訂定酬金之程序

- (1) 為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分別以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適用經理人與員工之「績效管理辦法」所執行之評核結果為依據並與公司整體營運績效及 ESG 永續發展目標連結，另有關董事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薪酬係參考公司經營績效及 ESG 永續發展目標訂定，並提送董事會核議，為充分顯現經營績效指標達成情形暨連結 ESG 永續發展履行結果，董事長/總經理之績效衡量標準係以營運、治理及財務結果相關之公司年度經營指標結果為衡量基礎，評核範圍包含：稅前淨利、顧客滿意度、ESG 永續發展及公司治理評鑑等 4 項指標；副總經理之績效衡量評核範圍則包含：營運安全管理、督導財務計畫之執行、利害關係人溝通、營收管理、加強永續發展及內部控制、落實環境減碳、推動職業安全衛生、品質保證與管理等 8 項指標；前述各項指標權重比於訂定後應送交董事會決議。
- (2) 113 年度董事會、董事成員及各功能性委員會成員績效自評結果均為顯著超越標準，爰本公司 113 年度經理人績效評核結果，所有經理人之表現均達成或超越所預定之目標要求，本公司年度經營指標之評估結果亦已達最高標準。
- (3)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每年定期評估及審核，除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的貢獻度，並參酌公司整體營運績效及 ESG 永續發展履行情形、產業未來風險及發展趨勢，以及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另亦綜合考量目前公司治理之趨勢後連結 ESG 永續發展目標，給予合理報酬，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113 年度董事及經理人酬金實際發放金額，均由薪酬委員會審議後，提董事會議定之。

4、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 本公司酬金政策相關給付標準及制度之檢討：本公司給付予董事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報酬之給付原則、計算方式係以公司整體營運狀況為主要考量並參酌 ESG 永續發展目標，並視績效達成率及貢獻度暨 ESG 永續發展目標履行情形為核定給付標準，以提升董事會及經理部門之整體組織團隊效能。另參考業界薪酬標準，確保本公司管理階層之薪酬於業界具有競爭力，以留任優秀之管理人才。
- (2) 本公司經理人績效目標均與「風險控管」結合，以確保職責範圍內可能之風險得以管理及防範，並依實際績效表現及對企業永續經營績效之投入程度與貢獻等核給評等之結果，連結各相關人力資源及相關薪資報酬政策。本公司經營階層之重要決策，均衡酌各種風險因素後為之，相關決策之績效即反映於公司之獲利情形，進而經營階層之薪酬與風險之控管績效相關。
- (3)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含長期獎酬，給付形式為現金，非於盈餘當年度全數給付，即與公司共同承擔未來經營風險。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一一三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10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 註
董事長	漢勝投資(股)公司 余維斌	10	0	100%	113.6.14 連任
董事	杜忠哲	9	0	90%	113.6.14 連任
董事	慧龍(股)公司 陳勁卓	10	0	100%	113.6.14 連任
董事	凱歐投資(股)公司 陳陽光	10	0	100%	113.6.14 連任
董事	劉復漢	10	0	100%	113.6.14 連任
董事	羅文豪	9	0	90%	113.6.14 連任
獨立董事	王志鴻	10	0	100%	113.6.14 連任
獨立董事	洪文明	10	0	100%	113.6.14 連任
獨立董事	樓永堅	10	0	100%	113.6.14 連任
獨立董事	于卓民	10	0	100%	113.6.14 連任
獨立董事	謝佩娟	6	0	75%	113.6.14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本公司已設審計委員會，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規定，相關資料請參閱本年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意見及 公司對意見之處理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長 余維斌	審議本公司一百一十三年度高階主管薪資調整案	無	因董事長兼任總經理 對本案有利害關係	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審議本公司高階主管 113 年度年中績效獎金發放案	無		
	審議本公司高階主管一百一十三年度年終績效獎金發放案	無		
	審議本公司一百一十四年度高階主管薪資調整案	無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下列附表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註 1)	評估期間 (註 2)	評估範圍 (註 3)	評估方式 (註 4)	評估內容 (註 5)
每年執行一次	113.1.1-113.12.31	1.董事會績效評估 2.董事會成員績效評估 3.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 4.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 評估 5.ESG 指導委員會績效 評估	1.董事會內部自評 2.董事成員自評 3.同儕評估	1.董事會績效評估內容: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C.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D.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E.內部控制 F.其他項目 2.董事會成員績效評估內容: A.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B.董事職責認知 C.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D.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E.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F.內部控制 G.其他項目 3.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內容: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C.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D.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 E.內部控制 4.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內容: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C.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D.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F.其他項目 5. ESG 指導委員會績效評估內容: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永續指導委員會職責認知 C.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D.永續指導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E.內部控制

註 1：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執行週期，例如：每年執行一次。

註 2：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涵蓋期間，例如：對董事會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註 3：評估之範圍包括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註 4：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註 5：評估內容依評估範圍至少包括下列項目：

- (1) 董事會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2)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3)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董事會評鑑評估內容如下：

(1)113年董事會績效評估自評:

「董事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涵括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C.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D.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E.內部控制 F.其他項目等六大面向，共 46 項考核項目，除以下 3 項目給予 4:優（同意）外，其餘項目給予 5:極優（非常同意）。

考核項目	考核結果
1.各董事平均實際出席董事會情形（不含委託出席）良好 (例如：出席率達 80%者為 3 中等)	4:優(同意)

2.董事出席股東會之情形良好 (例如：出席率達 1/2 者為 3 中等)	4:優(同意)
15.董事會召開頻率適當 (例如：每年至少召開六次者為 3 中等)	4:優(同意)

改善方案: 1.各董事平均實際出席董事會及股東會情形良好，鼓勵各董事100%出席董事會及股東會。

2.增加董事會召開頻率。

(2)113年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自評:

「董事會成員績效評估自評問卷」：涵括 A.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B.董事職責認知 C.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D.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E.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F.內部控制 G.其他項目等七大面向，共 24 項考核項目，除以下 1 項目外，其餘項目董事給予 5:極優（非常同意）。

考核項目	考核結果
7.董事實際出席董事會情形（不含委託出席） (例如：出席率達 80%者為 3 中等)	董事會 9 位成員給予 5:極優(非常同意) 1 位成員給予 4:優(同意) 1 位成員給予 3:中等(普通)

改善方案:各董事平均實際出席董事會情形良好，鼓勵各董事100%出席董事會。

(3)113年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涵括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C.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D.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E.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共 22 項考核項目，除以下 1 項目給予 4:優（同意）外，其餘項目給予 5:極優（非常同意）。

考核項目	考核結果
1.各委員平均實際出席功能性委員會情形（不含委託出席）良好 (例如：出席率達80%者為3中等)	4:優(同意)

改善方案:各委員平均實際出席審計委員會情形良好，鼓勵各委員100%出席審計委員會。

(4)113年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

「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涵括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C.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D.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F.其他項目等五大面向，共 20 項考核項目，所有項目給予 5:極優（非常同意）。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將持續維持良好運作，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本公司薪資報酬及績效目標決策之參考。

(5) 113年ESG指導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

「ESG 指導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涵括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永續指導委員會職責認知 C.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D.永續指導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E.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共 20 項考核項目，所有項目給予 5:極優（非常同意）。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加強董事會職能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加強董事會職能目標	執行情形評估
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協助董事會評估、訂定並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每年至少召開 2 次薪酬委員會。
設置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目前由 5 名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每季至少開會一次，負責執行公司財務報告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以及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等。
設置 ESG 指導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 112 年設置 ESG 指導委員會共計 3 人，由董事長及二名獨立董事組成，其職責為協助董事會推動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等各面向風險評估與因應對策，以實現永續經營為目標；本委員會每年至少開會一次，並依公司治理守則之規定對董事會負責，將所提議案交由董事會決議。
強化公司治理、提昇資訊透明度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守則」、「誠信經營守則」，並已於 111.11.2 設置公司治理主管，並有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定期公司網站相關訊息更新。
提昇董事會之執行及運作	公司已制定「董事會議事規則」，且董事會成員中具有財務、法務、商務等專業人士，以加強董事會職能並提昇董事會之執行及運作。
建立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	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利害關係人可藉此為溝通管道。每年股東會依時程受理股東提案，股東可於受理期間提出申請，公司依相關規定提請董事會審查及股東會議決。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共五位委員組成，每季定期於董事會前召開會議檢視公司內控制度及內部稽核之執行和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並與簽證會計師進行溝通及交流，以確實監督公司運作及風險控管。

1、一一三年度審計委員會年度工作重點如下：

- (1) 審閱各季財務報表。
- (2) 訂定或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暨相關重要辦法。
- (3)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4)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 (5) 修訂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 (6) 審核公司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7)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8)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9) 公司管理資訊安全與風險管理事項。
- (10) 審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適任性及簽證會計師異動事項。
- (11) 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2、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一三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 7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樓永堅	7	0	100%	113.6.14 連任
獨立董事	洪文明	7	0	100%	113.6.14 連任
獨立董事	王志鴻	7	0	100%	113.6.14 連任
獨立董事	于卓民	7	0	100%	113.6.14 連任
獨立董事	謝佩娟	3	0	60%	113.6.14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 期別	審計委員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及決議結果
113.03.06 第十一屆 第十九次	113.03.06 第二屆 第十七次	1.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一一二年度決算表冊案。 3.不繼續辦理民國 112 年股東常會通過之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案。 4.辦理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案。 5.審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結果，以及其會計師

		事務所向本公司提供非確信服務案。 6.本公司處分(轉租)使用權資產予關係人案。 7.衍生性商品交易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董事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13.04.26 第十一屆 第二十次	113.04.26 第二屆第 十八次	1.一一三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衍生性商品交易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董事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13.07.11 第十二屆 第二次	113.07.11 第三屆 第一次	衍生性商品交易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董事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13.08.05 第十二屆 第三次	113.08.05 第三屆 第二次	1.113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113 年第 2 季盈餘分配案。 3.衍生性商品交易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董事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13.11.04 第十二屆 第四次	113.11.04 第三屆 第三次	1.113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113 年第 3 季盈餘分配案。 3.本公司 110 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針對員工已執行認購之部分，訂定增資基準日案。 4.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案。 5.銀行借款額度案。 6.衍生性商品交易案。 7.追認本公司新租賃廠房廠務裝修工程案。 8.本公司擬進行購置廠房及機器設備投資計畫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董事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13.12.26 第十二屆 第五次	113.12.26 第三屆 第四次	1.本公司擬參與投標取得不動產案。 2.本公司 114 年度稽核計畫案。 3.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4.本公司擬設立馬來西亞子公司案。 5.衍生性商品交易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董事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14.03.07	114.03.07	1.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

第十二屆 第六次	第三屆 第五次	明書」案。 2.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3. 一一三年度決算表冊案。 4. 一一三年第四季盈餘分配案。 5. 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6.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7. 不繼續辦理民國 113 年股東常會通過之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票案。 8. 辦理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票案。 9. 擬處分本公司持有東研信超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案。 10. 本公司 110 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針對員工已執行認購之部分，訂定增資基準日案。 11. 衍生性商品交易案。 12. 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因事務所內部調整擬更換會計師案。 13. 審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結果，以及其會計師事務所向本公司提供非確信服務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董事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	------------	---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本公司獨立董事可直接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進行溝通及了解。
2. 稽核主管每月定期提供獨立董事稽核報告，雙方針對報告內容疑義隨時以電話或信件方式討論。另稽核主管參與公司召開之審計委員會，向獨立董事進行稽核業務報告及其追蹤執行情形，並列席董事會議及報告內部稽核業務情形。除按月提供報告和透過審計委員會議溝通外，稽核主管亦會於審計委員會議前或依據獨立董事之會議需求進行單獨座談會。
3. 會計師於每季列席參加審計委員會，針對公司每季財務報表及公司治理進行溝通並提供最新財務、稅務資訊，並於會議中與獨立董事討論及交換意見。除透過審計委員會議溝通外，會計師亦會於審計委員會議前或依據獨立董事之會議需求進行單獨座談會。

113 年及 114 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獨立董事與稽核主管之溝通事項摘要：

審計委員會/ 座談會日期	溝通重點	溝通結果
114.03.07	1. 113 年 12 月~114 年 1 月稽核業務執行情形與稽核結果報告 2. 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3.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3.12.26	1. 113 年 10 月~113 年 11 月稽核業務執行情形與稽核結果報告 2. 114 年稽核計畫 3.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3.11.04	113 年 7 月~113 年 9 月稽核業務執行情形與稽核結果報告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3.08.05	113 年 6 月稽核業務執行情形與稽核結果報告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3.04.26	1. 113 年 2 月稽核業務執行情形與稽核結果報告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3.03.06	1. 112 年 11 月~113 年 1 月稽核業務執行情形與稽核結果報告 2. 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3. 113 年 1 月~2 月有關內稽內控規定分享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3 年及 114 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事項摘要：

審計委員會／ 座談會日期	溝通重點	溝通結果
114.03.07	1. 治理單位的職責 2. 查核範圍及方法 3. 重大會計政策、重大會計估計與重大事件或交易 4. 顯著風險及關鍵查核事項 5. 查核彙總 6. 其他溝通事項 7. 獨立性聲明 8. 會計師輪調暨 112 年審計品質指標報告(AQI Report)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3.11.04	1. 113 年第 3 季核閱範圍及方法 2. 113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表核閱結果 3. 相關溝通事項:管理當局判斷及會計估計、其他事項 4. 獨立性聲明 5. 顯著風險 (Significant Risk) 及關鍵查核事項 (KAM) 6. 法令更新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3.08.05	1. 113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表核閱結果 2. 相關溝通事項:管理當局判斷及會計估計、其他事項 3. 獨立性聲明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3.04.26	1. 113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表核閱結果 2. 其他溝通事項 3. 獨立性聲明 4. 法令更新介紹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3.03.06	1.治理單位之職責 2.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品質管理制度 3.查核範圍及方法 4.重大會計政策、重大會計估計與重大事件或交易 5.顯著風險及關鍵查核事項 6.查核彙總 7.其他溝通事項 8.獨立性聲明 9. 111 年審計品質指標報告 10.未來(即將)適用之準則及法令介紹	本次會議無意見	
-----------	--	---------	--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於111年11月2日訂定「公司治理守則」且不定時依主管機關規範及公司實際需求修訂之，最近一次修訂日為113年11月4日，並於本公司網站之公司治理專區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提供投資人參閱。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投資人關係轄下「股東服務」之「投資人聯絡服務」揭露相關負責窗口，供股東及投資人提出建言或問題外，另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股務、法務等專人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等事宜並妥善處理給予回應。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每月依規定向本公司申報持股異動情形，並透過股務代理機構於股票停止過戶日取得股東名冊，依據股權分散情形掌握主要股東及最終控制者之名單。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本公司對關係企業之監理，已依「內部控制制度」、「子公司管理辦法」、「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等相關辦法，明確劃分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職務職責，並依風險評估建構適當之防火牆，持續執行並控管之。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本公司已依法令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並於111年12月14日經董事會通過，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一)依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20條已擬訂董事會成員組成宜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1.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2.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本公司董事成員經由嚴謹的遴選提名程序產生，目前董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事成員共11席(含獨立董事5席)，皆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包含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及決策能力。個別董事成員多元化之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12頁及本公司網站。 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 (1)獨立董事席次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達成)； (2)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達成)； (3)獨立董事任期未逾3屆(達成)； (4)適足多元之專業知識與技能(達成)； (5)至少包含一名女性董事(達成)。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 本公司於已設置「ESG指導委員會」，目前為第二屆，由董事長擔任主席並率領公司「ESG委員會」成員執行相關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三) 本公司於109年8月6日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最近一次修訂日為113年12月26日。每年至少針對董事會、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執行一次績效評估，績效評估結果將作為董事人員及董事報酬之參考，並揭露於年報及公司網站。 本公司113年度董事會、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內部自評作業由各相關單位蒐集資訊、發放問卷及回收統計，並於114年3月7日將績效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有關113年度董事會、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請參閱本年報第24-25頁。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評估所屬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除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獨立性聲明書」及「審計品質指標(AQIs)外」，並參酌會計師法第47條及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10號之規定進行獨立性評估，評估項目詳附註(1)，最近年度(113年)評估結果業經114年3月7日審計委員會同意及董事會決議通過。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一)本公司經 111 年 11 月 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任命財會處林榆桑財務長兼任公司治理主管，並於其下配置充足之專業公司治理人員，以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113 年度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請詳附註(2) (二)本公司之公司治理主管擔任公開發行公司財務主管已達三年以上，資格條件符合法令規定。其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至少應包括下列內容： 1.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2.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3.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113 年董事進修情形請詳附註(3)。 4.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5.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6.向董事會報告其就獨立董事於提名、選任時及任職期間內資格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章之檢視結果。 7.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網站已建置利害關係人溝通專區(https://esg.istgroup.com/sustainability.php?id=4&lang=tw)，設有客戶/消費者、股東/投資人、供應商、員工、政府機關/其他組織企業等專責人員聯繫窗口，作為與利害關係人溝通之管道，以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保持良好暢通之溝通管道，尊重、維護其應有之合法權益。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公司誠信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本公司已架設網站，揭露各項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供投資人參考，網址為 www.istgroup.com 。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本公司已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蒐集及揭露，發佈內部重大資訊。另針對內部重大資訊之揭露，除法律或法令另有規定外，應由本公司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處理，以落實發言人制度。本公司網站設法說會專區，提供相關資料供投資人下載，亦會依規定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		V	(三)本公司於法令規定期限內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及年度財務報告與各月營運情形。	未來視需求調整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 請參閱本年報「肆、營運概況之五、勞資關係」及本公司ESG網站之友善職場專區。 (二)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重視投資人權益，除依法規將相關資訊即時公告於主管機關指定之公開資訊觀測站外，亦定期舉辦法人說明會，以利投資人掌握公司經營脈動及發展規劃，113年共舉辦3場法人說明會，提供投資大眾直接與經營團隊交流機會。 (三)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參酌責任商業聯盟之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訂定本公司供應商行為準則，以作為供應商之遵循標準，相關規範已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四)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與員工、往來客戶、供應商等利害關係人均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並於公司網站揭露員工關係、客戶關係、供應商關係、投資人關係及其他組織企業之聯絡窗口，作為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 (五) 董事及獨立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爰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安排董事進修，11位董事(含獨立董事)於年度中均達6小時以上的進修時數。113年董事進修情形請詳本年報第37-38頁。 (六)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依法制定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管理作業，並依制度及作業進行各項風險管理評估，減少及預防所有可能之風險。 (七)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平時與客戶保持密切聯繫，即時有效的處理客訴問題。 (八) 董事責任保險：本公司已為董事及重要職員購買責任保險，以降低並分散董事因錯誤或疏失行為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並將投保情形提報董事會。	無重大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本公司於每年評鑑結果公布後，即檢視尚未達成評鑑標準之項目，並依據證交所公司治理中心最新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指標，針對未達標項目持續進行改善措施，以落實公司治理之規範。 一、已改善情形：根據最近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第十一屆)結果，本公司主要已執行改善重點項目摘要如下： (1) 公司於股東常會報告董事領取之酬金，包含酬金政策、個別酬金內容及數額。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2) 公司董事會成員至少包含一位不同性別董事。 (3) 公司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等法定以外之功能性委員會，其人數不少於三人，半數以上成員為獨立董事，且有一名以上成員具備該委員會所需之專業能力，並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4) 公司年報揭露具體明確的股利政策。 (5) 公司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或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且由董事會督導永續發展推動情形，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年報。 (6) 公司依據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GRI）發布之GRI準則，編製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上傳永續報告書。 (7) 公司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上傳英文版永續報告書。 (8) 公司依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書（TCFD）架構，揭露企業對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治理情況、策略、風險管理、指標和目標之相關資訊。 二、尚未改善者之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因應第十一屆公司治理評鑑指標修訂，本公司預計114年執行優先加強部分說明如下： (1) 公司擬由審計委員會或董事會層級之功能性委員會（如：風險管理委員會）督導風險管理，並訂定經董事會通過之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揭露風險管理組織架構、風險管理程序及其運作情形，且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2) 公司訂定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明定至少每三年執行外部評估一次，並已於受評年度或過去兩年度執行評估、將執行情形及評估結果揭露於公司網站或年報。 三、本公司將針對尚未得分的部分，持續評估未來改善之可行性。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附註(1)評估會計師獨立性項目：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1.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未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 是 ☐ 否
2.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未有重大密切之商業關係。	☒ 是 ☐ 否
3. 簽證會計師於審計本公司時未有潛在之僱傭關係。	☒ 是 ☐ 否
4. 簽證會計師未有與本公司有金錢借貸之情事。	☒ 是 ☐ 否
5. 簽證會計師未收受本公司及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價值重大之餽贈或禮物(其價值為超越一般社交禮儀標準)。	☒ 是 ☐ 否
6. 簽證會計師並無已連續七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	☒ 是 ☐ 否
7. 簽證會計師未握有本公司股份。	☒ 是 ☐ 否
8. 簽證會計師本人、其配偶或受扶養親屬、其審計小組於審計期間或最近兩年內未擔任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亦確定於未來審計期間不會擔任前述相關職務。	☒ 是 ☐ 否
9. 簽證會計師是否已符合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 10 號有關獨立性之規範，並取得簽證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	☒ 是 ☐ 否

附註(2)113 年度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

職稱/姓名	進修機構	課程名稱	時數
財務長/林榆桑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內線交易防制與因應之道	3
	中華無形資產暨企業評價協會	企業併購法律與實務	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內控防線功能與董事會運作機制之強化與舞弊案例解析	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用投資改變世界-影響力投資與 SDGs 的實踐	3

附註(3)113 年度董事進修情形：

姓名	進修機構	課程名稱	時數
漢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余維斌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內線交易防制與因應之道	3
	社團法人中華獨立董事協會	從 ESG 轉型到影響力投資與商機掌握	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用投資改變世界-影響力投資與 SDGs 的實踐	3
慧龍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勁卓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內線交易防制與因應之道	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用投資改變世界-影響力投資與 SDGs 的實踐	3
杜忠哲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內線交易防制與因應之道	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用投資改變世界-影響力投資與 SDGs 的實踐	3
劉復漢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內線交易防制與因應之道	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用投資改變世界-影響力投資與 SDGs 的實踐	3
凱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陽光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內線交易防制與因應之道	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用投資改變世界-影響力投資與 SDGs 的實踐	3
羅文豪	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課程	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用投資改變世界-影響力投資與 SDGs 的實踐	3
王志鴻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內線交易防制與因應之道	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強化數位韌性，建構上市公司資安治理強化策略	3
洪文明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內線交易防制與因應之道	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用投資改變世界-影響力投資與 SDGs 的實踐	3

樓永堅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內線交易防制與因應之道	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用投資改變世界—影響力投資與 SDGs 的實踐	3
于卓民	台灣董事協會	打造永續績效指標與獎酬	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台灣董事協會	碳碳相連，談碳費、碳稅、碳權與碳交易	3
謝佩娟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與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方位的智財保護策略—以 AI 協助智財合規管理新思維	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上市櫃公司從永續環境角度談碳管理與能源管理之簡介	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用投資改變世界—影響力投資與 SDGs 的實踐	3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組成資料：

114 年 4 月 15 日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董事 (召集人)	洪文明	請參閱本年報第10-11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相關內容	(1)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0
獨立董事	王志鴻			1
其他	李天翔	具有公司業務所需之商務、法務會計等工作經驗 其學經歷包含： 臺灣大學工商管理系、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中華開發工業銀行專員/襄理、菁英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協理、華揚中小企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金谷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5)非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本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非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非與本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9)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0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13年7月11日至116年6月13日，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4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王志鴻	4	0	100%	113.7.11 連任
獨立董事	洪文明	4	0	100%	113.7.11 連任
其他	李天翔	4	0	100%	113.7.11 連任

薪酬委員會職責：

本委員會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尚無發生與董事會之決議結果有不同意見之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及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尚無發生有成員對決議結果有反對及保留意見之情形。

(3).薪資報酬委員會最近一年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意見之處理：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
113.02.20 第五屆第八次	1.審議本公司一百一十二年度董事酬勞案 2.審議本公司一百一十二年度員工酬勞分配案 3.審議本公司一百一十三年度高階主管薪資調整案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薪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除迴避之董事外，經出席之董事同意照案通過，依決議結果執行相關作業
113.07.31 第六屆第一次	1.審議本公司高階主管一百一十三年度年中績效獎金發放款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12.19 第六屆第二次	1.修訂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部分條文及附表案 2.修訂本公司「董事、薪資報酬委員、經理人薪酬政策」案 3.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4.審議本公司高階主管一百一十三年度年終績效獎金發放款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114.02.27 第六屆第三次	1.議本公司高階經理人薪酬連結 ESG 績效指標案 2.審議本公司一百一十三年度員工酬勞分配案 3.審議本公司一百一十三年度董事酬勞案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114.04.17	1.審議本公司一百一十四年度高階主管薪資調整案
第六屆第四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4).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本公司尚未設置提名委員會。

(五)本公司 ESG 指導委員會運作情形：

1. 本公司【ESG 指導委員會】共計 3 人，由董事長及二名獨立董事組成，其選任乃由董事會決議委任之；本委員會每年至少開會一次，並依公司治理守則之規定對董事會負責，將所提議案交由董事會決議。

職稱	姓名	專 長
董事長(召集人)	余維斌	經營管理、國際市場觀
獨立董事	洪文明	營運管理、永續發展管理
獨立董事	樓永堅	產業知識、風險管理

2. ESG 指導委員會職責如下：

- (1)監督 ESG 永續發展理念之實踐
- (2)委派 ESG 主任委員針對 ESG 負面衝擊事件執行盡職調查
- (3)確保公司永續發展政策之落實及執行成效之追蹤
- (4)委派 ESG 委員會召集人
- (5)每年負責審查和批准 ESG 報告重大主題與績效

3. 本屆委員任期：113 年 7 月 11 日至 116 年 6 月 13 日止。

4. ESG 指導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ESG 指導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 / A)	備註
董事長	余維斌	3	0	100%	
獨立董事	洪文明	3	0	100%	
獨立董事	樓永堅	3	0	100%	

(五)1.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 上櫃公 司永續 發展實 務守則 差異情 形及原 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1. 本公司為實踐企業公民社會責任，接軌國際趨勢，以董事會為永續發展相關議題之最高決策單位，公司於 2022 年成立 ESG 委員會，由董事長擔任主席，各處級以上高階主管擔任委員會委員，共同檢視公司的核心營運能力，訂定中長期的永續發展計畫。 2. 2023 年成立 ESG 指導委員會，由董事長擔任召集人，獨立董事擔任委員，以指導督促 ESG 委員會落實推動永續相關作為，以深耕企業永續文化，強化並落實對健全公司治理、環境保護、社會關懷及對利害關係人之承諾，使董事會得履行保障公司、員工、股東及利益關係者權益之職責，並使宜特成為客戶、員工、股東滿意之負責任企業。 3. ESG 委員會轄下設置「公司治理分委會」、「員工關懷發展暨誠信經營分委會」、「環安衛分委會」、「永續供應鏈分委會」、「利害關係人暨社會關懷分委會」共計五個分委會，指導企業社會責任之經濟、環境及社會等三構面的管理指標，並督導「ESG 推動秘書室」落實經濟、環境及社會的績效管理指標。 4. ESG 推動秘書室負責定期鑑別利害關係人、蒐集檢視利害關係人所關切議題與 ESG 執行成效且負責向 ESG 委員會呈報，由 ESG 委員會召集人於年度會議，每年至少 1 次向董事會提報永續發展相關執行成效與決議計畫，董事會據此執行相關決議並提供必要之資源。113 年度執行情形已於 113 年 03 月 06 日、113 年 08 月 05 日及 113 年 12 月 26 日向董事會報告，董事聽取推動小組報告，監督檢視相關永續經營事項工作內容與目標執行情形，並且適時提供建議與改善方向予推動小組進行策略調整。 5. 本公司在企業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運作架構，請參閱公司網站之 ESG 專區(https://esg.istgroup.com/?lang=tw)	無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1、依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編制驗證公告作業程序書〉每年定期依據 GRI /SASB/TCFD 準則揭露公司所鑑別之經濟、環境及人群（包含其人權）重大主題與影響、揭露項目及其報導要求並參考 SDGs 制定相應管理目標以管控 ESG 風險。 2、本公司 ESG 委員會已依重大性原則，進行重要議題之風險評估，並依據評估後的風險，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如下： <table><tr><td>重</td><td>風</td><td>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td></tr></table>	重	風	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無
重	風	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大 議 題	險 評 估 項 目		
				環 境	氣 候 變 遷 與 環 境 保 護	1. 本公司針對三項高度風險：「溫室氣體排放成本增加」、「極端天氣事件影響企業持續營運」、「永續相關需求與規範增加」，分別導入「公用設施節能方案」、「緊急應變措施」、「提前採用再生能源」等措施，整合環安、廠務、採購等部門，衡量投入之資源與相關配置，以更有效率的執行風險減緩及調適作為同時搭配 ISO50001 能源管理系統導入以持續提升節能績效，另透過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持續管理、節約資源、預防污染、促進環境永續發展。 2. 透過導入 TCFD 氣候風險評估框架以建構合併公司的氣候風險辨識流程。經跨部門討論氣候風險與機會結果，總共鑑別 4 項機會與 8 項風險。 3. 營運面：全面檢視各項流程行政表單 e 化、採購環保標章產品、逐年汰舊耗能設備藉此減少能源耗損，提升營運效能，另公司已於 114 年 3 月通過 IOS14064-1 外部查證，已提高盤查可信度。	
				社 會	職 業 安 全 衛 生	1. 本公司注重員工作業環境之安全，為照顧員工提供優質的工作環境，我們致力於推動職安風險管理，提供適當的防護或作業管制，以降低安全衛生風險。職安衛相關策略包括，設置職安衛專業人員-取得防火管理人合格證照及各類安全衛生業務主管資格，定期實施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且依法制定各上班場所之消防計畫及定期演練，藉以維護辦公環境安全。 2. 為實踐環境永續之承諾，本公司已通過 ISO 45001 及 ISO 14001 職業安全衛生及環境管理系統認證。	
					客 戶 隱 私 保 護 與 資	本公司為強化保護公司與客戶之文件資產安全，從網路安全控管、資訊資產管理、實體環境安全、存取控制、人員資安管理及教育訓練等全方位面向，建立嚴謹的資安管控機制，並已於 2023 年 10 月 16 日通過 ISO/IEC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國際認證(證書有效期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透過系統化的資安防護措施與持續改善機制，確保所有客戶案件與營運資料皆	

				訊 安 全	能獲得最高等級的安全保障。 本公司在資訊安全之風險管理、管理架構、資安政策及具體管理方案等，請參閱公司網站之ESG 資訊安全管理專區參考： https://esg.istgroup.com/corporate.php?id=31&lang=tw	
			公 司 治 理	法 令 遵 循	本公司設有公司治理主管，並透過建立各項公司治理相關規章制度及治理組織、落實內部控制機制，確保資訊揭露透明化及所有作業確實遵守相關法令規範。	
				利 害 關 係 人 溝 通	1. 本公司依循 AA 1000 作為架構，共鑑別出七類利害關係人共分為客戶、員工、投資人、媒體、供應商、社區及政府，並針對各利害關係人展開定期與不定期之議合，並於每年將議合成效向董事會報告。 2. 為達到積極溝通，本公司建立各種溝通管道並公開於公司網站，供各利害關係人參考，以減少對立與誤解。 3.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對外發言，並設投資人信箱，由專人處理並負責回應。 4. 定期拜訪及電訪客戶，並建立客戶滿意度調查機制，以了解客戶需求，同時在官網有提供依區域別及服務別之業務聯絡信箱與電話，亦有提供工程單位的連絡資訊，以便客戶聯繫與即時回應客戶關切之相關權益議題。 5. 本公司亦設立多項與員工議合之方法，如：勞資會議、員工敬業調查、外籍同仁座談會、申訴專線與信箱等。	
				強 化 董 事 職 能	1. 董事會每位成員每年至少接受 6 小時以上課程進修，以輔助董事獲取新知與時俱進並熟悉自身在董事會的角色、功能、責任及義務，有效落實公司治理制度。 2. 每年為董事投保董事責任險，保障其於執行業務時受到訴訟或求償之情形。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Kai	V		1. 本公司推行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制度，並取得驗證，由專責單位進行維護。 2. 證書效期自 2019/10/08~2025/10/07。		無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為實踐對環境永續之承諾，2024年宜特完成再生能源建置，預計2025投入生產用電；本公司持續推動節約能源措施，2024年已完成多項能源效率提升措施，如：汰除能源效率不佳的廠務設施改為能效較佳設備(如：冰水機、空壓機、LED等)、設置變頻自動控制器等。2024年估計共節能達1770.234仟度。		無	

			另外，本公司更推動推動e化作業減少文件用紙量、推動廢棄物分類及回收與減量活動，希望藉由此些行動降低環境負荷與衝擊。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依公司環境內外處境分析及風險評估進行潛在風險與機會分析，並依照風險評估結果進行因應措施。	無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本公司定期統計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近2年相關統計資料如下： 112年及113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或廢棄物總重量 <table><tr><td></td><td>112 年</td><td>113 年</td></tr><tr><td>用水量</td><td>68,974 度</td><td>80,795 度</td></tr><tr><td>有害廢棄物量</td><td>8.42 噸</td><td>8.09 噸</td></tr><tr><td>非有害廢棄物量</td><td>46.55 噸</td><td>51.79 噸</td></tr><tr><td>溫室氣體年排放量</td><td>22,666.37 公噸 CO2e</td><td>22,682.60 公噸 CO2e</td></tr></table> 近兩年溫室氣體範疇別排放統計 <table><tr><th rowspan="2">範疇別</th><th colspan="2">112年(2023)全廠區</th><th colspan="2">113年(2024)全廠區</th></tr><tr><th>(公噸CO2e/年)</th><th>佔總排放量比例(%)</th><th>(公噸CO2e/年)</th><th>佔總排放量比例(%)</th></tr><tr><td>範疇一</td><td>2,416.83</td><td>10.66%</td><td>1,553.41</td><td>6.85%</td></tr><tr><td>範疇二</td><td>20,231.19</td><td>89.26%</td><td>21,114.45</td><td>93.09%</td></tr><tr><td>範疇三</td><td>18.36</td><td>0.08%</td><td>14.74</td><td>0.06%</td></tr><tr><td>總計</td><td>22,666.37</td><td>100.00%</td><td>22,682.60</td><td>100.00%</td></tr></table> 備註： 範疇一：直接排放，指公司所擁有或控制的排放源，來自製程或廠房設施，以及交通工具的排放。 範疇二：間接排放，指公司自用的外購電力、熱或蒸氣等能源利用的間接排放。 範疇三：僅盤查廢棄物處理及運輸。 備註：112 年盤查包含竹一廠、竹二廠、埔頂廠、德安廠、台元廠、內湖廠、常憶廠。 113 年盤查地點請參照 112 年，且新增中興廠及台元廠範圍。 溫室氣體減量政策： 本公司透過推動節能減碳活動措施，不定期向同仁宣導平日用電習慣，並發揮能源自主管理，另配合政府2050淨零排放政策，於各廠區有效執行並推動節能減碳方案，以期降低整體溫室氣體排放及空氣污染，持續扮演低碳綠能企業之先驅，終至達成環境永續為目標。本公司將於2030年，以2022年為基礎預計達成減量10%排放強度為目標。減量基準年為111年(西元2022年)預計113年(西元2024年)減排5%，實際減排14.17%(達成目標)。 減少用水政策： 本公司為減少自來水用量與降低工廠排放總量，相關節水措施		112 年	113 年	用水量	68,974 度	80,795 度	有害廢棄物量	8.42 噸	8.09 噸	非有害廢棄物量	46.55 噸	51.79 噸	溫室氣體年排放量	22,666.37 公噸 CO2e	22,682.60 公噸 CO2e	範疇別	112年(2023)全廠區		113年(2024)全廠區		(公噸CO2e/年)	佔總排放量比例(%)	(公噸CO2e/年)	佔總排放量比例(%)	範疇一	2,416.83	10.66%	1,553.41	6.85%	範疇二	20,231.19	89.26%	21,114.45	93.09%	範疇三	18.36	0.08%	14.74	0.06%	總計	22,666.37	100.00%	22,682.60	100.00%	無
	112 年	113 年																																														
用水量	68,974 度	80,795 度																																														
有害廢棄物量	8.42 噸	8.09 噸																																														
非有害廢棄物量	46.55 噸	51.79 噸																																														
溫室氣體年排放量	22,666.37 公噸 CO2e	22,682.60 公噸 CO2e																																														
範疇別	112年(2023)全廠區		113年(2024)全廠區																																													
	(公噸CO2e/年)	佔總排放量比例(%)	(公噸CO2e/年)	佔總排放量比例(%)																																												
範疇一	2,416.83	10.66%	1,553.41	6.85%																																												
範疇二	20,231.19	89.26%	21,114.45	93.09%																																												
範疇三	18.36	0.08%	14.74	0.06%																																												
總計	22,666.37	100.00%	22,682.60	100.00%																																												

		如下，預計於2027年底前達成整體降低用水強度1%以上為目標： 1. 製程廢水回收處理系統 經由製程廢水回收系統，將廢水回收，供給冷卻水塔補水使用，近2年共回收水量約23,081公噸。 2. 純水系統水回收 純水系統之前處理(砂濾桶、活性碳桶)逆洗用水回收，RO之再生用濃縮水回收。純水系統排水約有95.8%可回收再使用。 3. 生活節水 本公司將採用省水之廁所馬桶，並對全體員工加強宣導珍惜水資源及節約用水之觀念，已降低用水量需求。 廢棄物管理政策： 本公司建立以下廢棄物管理機制，來達到安全化、衛生化、無害化以及資源化的目標，本公司將以2022年為基礎，預計於2027年底前達成降低廢棄物密集度達到 5%以上。2024年降低廢棄物密集度5.68%，達成降低廢棄物密集度4%目標。 1. 公司環保管理人員每年進行廢棄物處理廠實地訪查，確保廢棄物清除及處理流程符合相關規定。 2. 每年定期對有害事業廢棄物進行檢測。 3. 各廠訂定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並依廢棄物清理法規定申報清運三聯單，清運車輛均依法設置GPS追蹤流向，進入處理廠後實際過磅。 4. 本公司致力於環境保護，訂定廢棄物減量 KPI，由永續發展委員會每年進行績效檢討，並執行內外部稽核，廢棄物管理制度於 113 年度通過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驗證。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1. 本公司遵循國際人權相關公約，參考《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RBA 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之精神，及其他適用的行業標準和國際公約，秉持「尊重人權」與「用人適才」的原則，平等對待及尊重同仁，並致力於建立誠信、健康及安全的工作環境，確保工作環境的安全與衛生條件符合標準，持續改善全體員工之工作環境條件與員工福利。 2. 本公司極重視勞工與商業道德政策推動，透過工作規則、文件管理系統及公告系統等平台進行宣導，並定期檢視、優化相關制度，以保護勞工人權，且確保每位員工都受到尊重與公平的對待，以維護全體同仁之權益，創造友善職場環境。 3. 本公司保障人權具體管理方案 【杜絕歧視及確保工作機會均等】 本公司不因各項因素如種族、宗教、信仰、性別、婚姻或生育狀況、年齡、政治背景、國籍、殘疾、性取向、星座、血型等任何理由影響招募的過程與任用決定。 【不法侵害採取零容忍】 宣誓並保障所有員工在執行職務過程中，免於遭受身體或精神不法侵害，共同營造一個樂於溝通、開放管理的友善工作環境。	無

【依法訂定勞動權益】

每位員工與公司之勞動契約訂定均符合台灣勞動與人權相關法規規範。

【禁止強迫勞動】

聘僱關係成立時，依法簽署勞動契約，且保證不以任何形式之奴役或脅迫使員工進行非自願性勞動。

【禁用童工】

公司於工作規則中，明訂公司不得任用未滿 18 歲之童工及青年勞工，任何可能造成僱用童工的行為皆不被允許。

【保護女工】

公司於工作規則中，明訂女性同仁之保護措施，尤其是妊娠或哺乳期間之女性員工之保護措施：包括不得於夜間工作及不得從事危險性工作等。113年落實多元化政策具體情形以「國籍分佈」、「性別佔比」、「身心障礙人士雇用」資料呈現如下：

族群多元化指標

類別	佔全體員工比例(%)		佔管理階層比例(%)	
性別	男	女	男	女
中華民國籍	45.6%	39.9%	59.5%	40.0%
外國籍	4.3%	9.5%	0.5%	0.0%
原住民	0.2%	0.5%	0.0%	0.0%

性別多元化指標

員工及管理階層比例		
性別	男	女
整體員工	50.1%	49.9%
主管	60.0%	40.0%
基層主管	57.4%	42.6%
高階主管	84.2%	15.8%

其它多元化指標

年齡類別	性別	同仁比例(%)	身心障礙人數
29 歲(含)以下	男	15.0%	2
	女	14.8%	0
30~49 歲	男	31.7%	1
	女	32.7%	3
50 歲(含)以上	男	3.4%	3
	女	2.4%	0
合計		100.00%	9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具競爭力之薪資與優渥福利】 本公司之薪酬政策除符合法規,更確保整體獎酬於人才市場之競爭性,相關福利亦優於業界,此外亦定期檢核薪資制度,確保內部公平性與外部競爭力。 1.高競爭力的薪資水準及員工分紅獎酬制度,共享營運成果。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3%為員工酬勞。 2.優於業界之獎金機制,包括季獎金、績效獎金、績優獎金及各項激勵獎金制度。 3.高調幅之績效調薪及暢通之晉升管道。 4.優於勞基法之假勤規定。 5.新進同仁單人宿舍與宿舍補助,讓外縣市同仁降低租屋負擔,同時亦享有安全之居住環境。 6.提供多元福利,包括旅遊補助金、結婚補助、生育補助、員工子女獎助學金,兼顧同仁及眷屬福利。 7.設有哺集乳室,照護公司母性同仁的需求,並依勞工健康保護法令之規定,聘有護理人員專職辦理勞工健康服務、衛教事宜,亦有特約之醫師提供臨廠服務。 8.提供所有在職同仁定期進行健康檢查,並設置廠醫廠護進行健康諮詢。	無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1. 工作環境保護措施:全區門禁管制設置、24小時保全人員,並定時進行廠區巡邏、人員進出門禁刷卡管理、高風險區域緊急警報設置、各出入口CCTV監視系統。 2. 設置職安衛專業人員:遵循國家法規規定,設置相關職安衛管理人員並領有專業證照,且定期回訓以確保該工安技能有效執行。 3. 定期實施安全衛生教育訓練:2024年相關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課程,總受訓人次達450人,總訓練時數達1470小時。 4. 2024年無發生火災事件。	無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本公司落實以「職能」為架構之人力資源發展策略: 一、本公司依據營運策略方針與組織需求規劃年度教育訓練計畫,並依此有效執行: 1. 核心職能發展-依據年度重點職能與職能落差分析,透過文化活動的展開,發展與形塑全員核心職能。 2. 專業職能培訓-公司具有完善的專業技術發展藍圖,員工可依照公司規劃或個人志趣多元學習,成就職涯發展:2024年辦理專業技術部門OJT共計169堂,參訓1,291人次,滿意度高達4.6分。 3. 管理職能培訓-公司透過雙軌晉升規劃,整合公司策略與個人職涯發展方向,計畫性的培育優秀年輕領導人才、共創雙贏。 4. 透過訓練季報與年報落實訓練成果之追蹤與管理:2024年內訓281梯次-參與人次23,371人、參訓人時13,246小時;2024年外訓119梯次-參與人次199人、參訓人時1,157小時。 二、本公司為落實專業技術與知識傳承,針對每位新進同仁規劃系列式培訓內容,並透過教練帶領循序漸進完成專業能力認證,同時透過教練給予新進同仁工作與生活的關懷與照顧,協助新人快速熟悉工作領域:	無

			1.落實新人OJT計畫：2024年培訓205位新人並通過試用期認證，滿意度高達4.7分。 2.持續進行教練養成計畫：2024年新增52名同仁成功擔任教練，並承擔教練職責。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一、本公司蒐集或取得客戶個人資料之方式，包含但不限於以下情形： 1. 客戶主動提供給本公司的資料：使用本公司所提供之產品或服務時，我們將請客戶提供必要的個人資料，例如：姓名、電子郵件地址、聯絡地址及電話號碼等，當客戶使用需要收費的服務，我們也會蒐集客戶的付款資訊、連絡電話、發票及運送地址等。 2. 透過客戶在本公司網站的活動主動蒐集的資料：本公司在客戶使用服務信箱、問卷調查等互動性功能時，會保留客戶所提供的姓名、電子郵件地址、聯絡方式及使用時間等。 3. 經由Cookies或類似技術蒐集的資料：為了提供客戶最佳的服務，當客戶造訪本公司網站時，我們可能會使用Cookies來記錄相關行徑，包括客戶使用連線設備的IP位址、使用時間、使用的瀏覽器、紀錄客戶的瀏覽偏好和習慣等，我們將使用Cookies和其他類似科技來處理客戶的個人資料。若客戶不願接受Cookie的寫入，客戶可在其使用的瀏覽器功能項中，設定隱私權等級為高，即可拒絕Cookie的寫入，但可能會導致網站某些功能無法正常執行。 4. 自第三方所提供的資料：本公司可能從第三方所提供的資訊中蒐集客戶的個人資料，例如：資料仲介、社交網站、其他合作夥伴或公開資訊。 二、個人資料的保存期限： 本公司僅於客戶在使用本公司產品或服務的期間保存客戶的個人資料。於本公司與客戶約定之保留期間屆滿後，或是資料已經不符合本公司營運目的後，本公司將永久刪除或銷毀客戶的相關個人資料，或將客戶的個人資料進行去識別化之匿名處理。本公司亦於相關法規所定之消滅時效期間內保留客戶的個人資料。 三、客戶個人權利： 依據相關法規，客戶對於其個人資料可主張以下權利：「拒絕提供個人資料、查閱客戶個人資料、更正不正確個人資料、要求刪除個人資料、限制處理客戶的個人資料、反對處理客戶的個人資料、要求移轉客戶個人資料至其他控管人、撤回同意以及向資訊保護主管機關申訴之權利」。在某些情形下，客戶需要提供身分證明文件以行使上述之權利。	無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	V		一、供應商行為準則 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程序, 對主要供應商之品質、交期、服務、環保、職安與勞動人權…各項指標進行年度評鑑並由此選擇優質且合格之供應商。官網https://www.istgroup.com/tw/about-ist/csr/supplier-guidelines/制定供應商行為準則以	無

關 情形？	規 範，及其實 施	要求供應商必須遵守以下事項： 【勞動人權】 供應商應依據國際社會公認的標準，承諾維護勞工之人權並給予他們尊嚴。此適用於所有勞工，包括臨時工、移民工、學生、約聘勞工、正職勞工以及其他任何類型之勞工。 【健康與安全】 供應商應盡力降低工作相關的傷病發生外，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有助提昇產品和服務品質、生產的穩定性及勞工的忠誠度和士氣，供應商也應瞭解員工的反饋及投入員工教育訓練是識別與解決工作場所內健康與安全問題的關鍵，遵守在職業安全、緊急應變準備、職業傷害和職業病、工業衛生、體力勞動…等相關規定。 【環境】 供應商須認同環保責任為製造世界級之產品不可或缺的一部。製造過程中應儘量減少對社區、環境及於自然資源造成的負面影響，並保障公眾的健康和安全。 【企業倫理】 為履行社會責任並在市場上成功，供應商及其代理商應謹守最高的道德標準，包括誠信經營、無不正當利益、資訊公開、智慧財產權、公平交易、廣告和競爭、身分保護及防止報復、負責地採購礦物、個資和隱私保護…。 【管理體系】 供應商應採用或建立與本準則內容相關之管理系統。在設計此管理系統時應確保：(a)符合與供應商營運和產品相關的適用法規及客戶之要求；(b)符合本準則，以及(c)識別並降低與本準則有關之經營風險。管理系統也應適當持續地改進。 該管理體系應包含下列要素：公司承諾、管理職責與責任、法律及客戶要求、風險評估及風險管理、改善目標、訓練、溝通、員工意見、參與和申訴、審核與評估、糾正措施、文檔和記錄、供應商的責任。 二、供應商規範 1. 為善盡社會責任，並致力於促進供應鏈的健康發展，113年針對主要板廠及新增PCBA組裝廠要求簽署『不使用衝突礦產宣告書』，7家均已簽署及符合CMRT相關規範。 2. 為落實職業安全衛生政策並避免工安事件，承攬商於進廠施工前需簽署『承攬商安全衛生環保同意書』並參與承攬商安全衛生訓練。113年新增工程與設備施工廠商16家均已簽署同意書；113年相關教育訓練共計15場次(1小時/每場次)，參與受訓人員為132人。 3. 為落實誠信經營原則，以維護公司資產、權益及形象，確保公司及所有利害相關者之權益，我司主要供應商均需簽署『供應商廉潔承諾書』，嚴禁因業務關係進行任何不當利益	
----------	-----------------	---	--

			(包含不當的飲宴、回扣、賄賂、招待等)，或任何可能影響公司形象及競爭力之行為。113年新增主要供應商5家，均已順利完成簽署。 三、綠色採購政策 本公司採購貨品優先選擇在地生產、環境友善之供應商與具環保標章及經環保署認定符合再生材質、可回收、低污染或節省能源條件之產品竭力打造綠色供應鏈。統計近3年扣除大型設備之國內採購金額比重皆高達9成以上(詳如下表)： 單位:仟元 <table><tr><td>年度採購金額</td><td>111 年</td><td>比重</td><td>112 年</td><td>比重</td><td>113 年</td><td>比重</td></tr><tr><td>國外</td><td>33,455</td><td>3%</td><td>34,464</td><td>3%</td><td>76,496</td><td>7%</td></tr><tr><td>國內</td><td>994,967</td><td>97%</td><td>998,735</td><td>97%</td><td>1,052,901</td><td>93%</td></tr><tr><td>總金額</td><td>1,028,422</td><td>100%</td><td>1,033,199</td><td>100%</td><td>1,129,397</td><td>100%</td></tr></table> 註：大型設備未計入以上統計金額	年度採購金額	111 年	比重	112 年	比重	113 年	比重	國外	33,455	3%	34,464	3%	76,496	7%	國內	994,967	97%	998,735	97%	1,052,901	93%	總金額	1,028,422	100%	1,033,199	100%	1,129,397	100%	
年度採購金額	111 年	比重	112 年	比重	113 年	比重																										
國外	33,455	3%	34,464	3%	76,496	7%																										
國內	994,967	97%	998,735	97%	1,052,901	93%																										
總金額	1,028,422	100%	1,033,199	100%	1,129,397	100%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已依 GRI、SASB 及 TCFD 完成 2024 年永續報告書之製作並於 2025 年 4 月完成 AA1000 第三方確信查證作業。	無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於2023年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及相關法令規定訂定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及「永續報告書編製、驗證及公告申報作業程序書」，並於2024年3月6日經董事會核定通過施行。其後，本公司進一步制定「永續政策」、「人權政策」及「永續資訊管理作業」等規範，以強化永續治理架構。本公司依循「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推動永續發展，重視利害關係人權益，在追求永續經營與獲利之同時，將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等要素納入管理方針與營運活動。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宜特除內湖廠位於廠辦大樓外，主要廠區集中於新竹地區，產業聚落特徵明顯，目前也陸續對當地社區溝通並執行環境、社會衝擊評估、分析社區的風險與機會；報導期間對周邊社區與鄰廠並無明顯環境、社會及經濟等衝擊。 宜特不但對營運所在地周邊社區無潛在負面衝擊，多年來更持續透過周邊社福團體支持及獎學金挹注等方式，培育未來的科技人才與偏鄉弱勢學童，提升未來競爭力；及結合社區半以相關社會公益活動，促進社會之和諧美好與社區認同。 (一) 偏鄉教育培力 - 與教育組織合作，縮小城鄉教育資源差距 1. 關注偏鄉教育與心理健康：新竹廠區附近的偏鄉學童因資源匱乏，學習機會受限，本公司在新竹廠區與博幼基金會合作，共同關懷偏鄉教育；此外亦關心情緒教育及心理健康議題，與相關機構合作，提供多元學習資源：113 年，與 202 間學校 合作，受惠學生 625 人。 2. 「化學遊樂趣」計畫：與淡江大學化學車下鄉合作，深入宜特新竹廠區附近資源不足的偏鄉學校，帶領學童進行趣味科學實驗，透過親身體驗，讓孩子理解科學原理，提升學習動機。 3. 與新竹縣罕見家園合作，支持罕病孩童統感課程志工計畫：提供志工陪伴與引導，幫助特殊需求兒童進行感覺統合訓練。 (二) 公益活動 - 關懷社會不同角落，落實雪中送炭精神 1. 持續關懷弱勢群體，提供實際協助 ● 支持宜特新竹埔頂廠附近的晨曦發展中心，協助身心障礙者、自立能力不足者等族群。																																

- 參加新竹市政府的活動，在新竹南寮沙灘，參與地球日活動、環境保護淨灘、捐血等公益行動。
- 聘僱視障朋友，提供按摩服務，促進就業機會。

2. 支持庇護工場與身障者經濟自立

- 支援庇護工場義賣，幫助學員銷售產品，提升經濟獨立性。
- 與新竹縣拙苗家園合作，鼓勵身心障礙者透過農務培養自立能力，並將其耕種的蔬菜，至宜特廠內設立誠實商店販賣，提高社會參與度。

3. 關懷獨居長者，提供陪伴與生活支持

- 與宜特新竹廠區附近的老吾老基金會合作，舉辦「陪伴獨老購物活動」，宜特志工陪同長者外出採買生活必需品。
- 在提供實質協助的同時，滿足長者情感需求，減少社會孤立感。

4. 總計 113 年，透過捐助行動，支援有需求單位：

113 年	
合作社福機構	15 家
愛心義賣	87 場
宜特志工總計	140 人次
志工服務時數總計	550 小時
公益受惠人次	219 人
捐贈方式	不定期愛心捐款、發票捐贈、物資捐贈、衣物捐贈，書本捐贈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1).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2.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3.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1. 本公司採用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Recommendations of the 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CFD) 架構，進行氣候風險鑑別、財務相關分析、與財務量化，並揭露氣候變遷對宜特的衝擊與因應措施 2. 本公司在氣候風險管理上，由董事會擔任最高治理機構進行監督，並由高階經理人組成之 ESG 委員會對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負管理責任，透過 ESG 推動辦公室與環安分委會執行風險與財務衝擊評估，定期針對執行進度執行審查以有效管控風險並把握機會。 3. 本公司透過導入 TCFD 氣候風險評估框架，針對 IPCC AR6 SSP1-1.9 及 IPCC AR6 SSP5-8.5 做氣候變遷情境模擬，評估可能帶來的潛在衝擊制定風險因應與緊急應變的管理措施之外，亦積極制定氣候策略與目標，最終羅列出 8 項氣候風險、4 項機會，說明期對於宜特短、中、長期的營運與財務影響，概述如下：					
	風險類別	風險構面	風險名稱	影響	策略與措施	期限
	實體風險	立即性	強颱侵襲頻率上升	➢ 颱風暴雨等自然災害的強度與頻度上升，導致員工無法上班，造成客戶訂單延誤。 ➢ 強颱導致限電進而影響分析服務排程	➢ 擬定停限電緊急應變措施 ➢ 重要設備導入不斷電系統(UPS) ➢ 投資再生能源，提高電力獨立性 ➢ 新增與增加不同地區廠區調度能力，確保產能	短期
	實體風險	立即性	供應商調度成本增加	➢ 極端氣候導致運輸成本上升，導致供應商運輸調度費用增加。	➢ 進行供應商風險評估，避免或減少向高風險地區採購 ➢ 開發第二供應商，降低單一採購風險 ➢ 增加在地採購比例與在地廠商數量	中期
	實體風險	長期性	水/旱災	➢ 水災導致廠區設施排水不及導致泡水 ➢ 旱災供水不足造	➢ 擬訂限/停水應變措施 ➢ 廠區設置儲水設施	中長期

				成，降低設備運作時間，提高停機風險 ➤ 用水配額減少，影響測試與分析服務排程	➤ 評估各廠區之水災/旱災潛在風險，研擬相關風險減緩措施並推動執行	
	實體風險	長期性	氣溫上升	➤ 全球暖化使用電量、碳排放量上升，造成營運成本增加	➤ 持續進行節能方案，降低用電強度。 ➤ 逐步增加再生能源於整體用電佔比。	長期
	轉型風險	政策與法規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管制	政府逐年降低徵收碳費門檻，公司持續成長狀況下，將可能因繳交碳費/碳稅，造成營運成本上升。	➤ 推動溫室氣體減量，降低溫室氣體排放量。 ➤ 自建太陽能發電設施 ➤ 長期評估購買綠電/綠電憑證	中短期
	轉型風險	政策與法規	電價調漲	宜特主要能源使用為電力，政府調漲電價將造成營運成本上升。	➤ 持續進行節能方案，降低用電強度。 ➤ 推動 ISO50001 認證，透過系統化方法持續優化能源使用效率。	短期
	轉型風險	技術	市場要求轉型 朝向低能耗/低碳排服務	客戶要求分析服務須具低耗能與低碳排的特性，促使宜特需開發低能耗或低碳之分析技術。	➤ 開發低耗能、低碳排之分析檢測技術	長期
	轉型風險	商譽	利害關係人加強關注公司氣候韌性	利害關係人(客戶、投資人等)加強關注宜特對溫室氣體盤查、氣候議題等相關氣候行動	➤ 強化公司內部與永續相關之溝通與之能，如：永續相關教育訓練等。 ➤ 持續取得溫室氣體排放第三方查證聲明書，增加可信	短期

財務影響。 6.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6. 宜特已推動低碳轉型為主軸制定氣候變遷因應策略，設定氣候相關策略與目標： (1) 在環境面上，宜特設定減碳（範疇一 + 範疇二）目標，以 111 年為基準年，至 116 年，預計達成減量 10%排放強度為目標。 (2) 考量節約水資源，宜特致力於提升回收效率，以 111 年為基準年，預計於 2027 年底前達成整體降低用水強度 1%以上為目標 (3)在服務層面上，宜特優先採購油電車，藉由低碳排樣本運輸模式，佐以汰換老舊高耗能測試機台，進一步則積極尋求低轉型人才，並培育員工進入低碳轉型時代，持續降低服務碳足跡。 (4) 上述目標詳細說明，請參閱 ESG 報告書或公司網頁永續發展專區。
7.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8.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9.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 及 1-2)。	7.不適用。 8.不適用。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₂e)、密集度(公噸 CO₂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 (1)112 年(2023 年)：排放量 22,648.02(公噸 CO₂e)，排放密集度 6.61 公噸/NTD 百萬元
(以 112 年營業額 NTD 3,424.3 百萬計算)
(2)113 年(2024 年)：排放量 22,667.86(公噸 CO₂e)，排放密集度 5.96 公噸/NTD 百萬元
(以 113 年營業額 NTD 3,803.8 百萬計算)

註 1：直接排放量(範疇一，即直接來自於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能源間接排放量(範疇二，即來自於輸入電力、熱或蒸氣而造成間接之溫室氣體排放)及其他間接排放量(範疇三，即由公司活動產生之排放，非屬能源間接排放，而係來自於其他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

註 2：直接排放量及能源間接排放量資料涵蓋範圍，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其他間接排放量資訊得自願揭露。

註 3：溫室氣體盤查標準：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 (Greenhouse Gas Protocol, GHG Protocol) 或國際標準組織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ISO) 發布之 ISO 14064-1。

註 4：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密集度得以每單位產品/服務或營業額計算，惟至少應敘明以營業額 (新臺幣百萬元) 計算之數據。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未執行溫室氣體第三方確信，但於 114 年 3 月完成 2023 年溫室氣體盤查結果第三方查證作業)。

註 1：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若公司未及於年報刊印日取得完整溫室氣體確信意見，應註明「完整確信資訊將於永續報告書揭露」，若公司未編製永續報告書者，則應註明「完整確信資訊將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次一年度年報揭露完整之確信資訊。

註 2：確信機構應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訂定之永續報告書確信機構相關規定。

註 3：揭露內容可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 1.減量基準年為 111 年(西元 2022 年)預計 113 年(西元 2024 年)減排 5%，實際減排 14.17%(達成目標)。
2.具體行動計畫與目標詳細說明，請參閱 ESG 報告書或公司網頁永續發展專區。

註 1：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

註 2：基準年應為以合併財務報告邊界完成盤查之年度，例如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資本額 100 億元以上之公司應於 114 年完成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故基準年為 113 年，倘公司已提前完成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得以該較早年度為基準年，另基準年之數據得以單一年度或數年度平均值計算之。

註 3：揭露內容可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等相關辦法，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宣示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之人應恪遵誠實信用原則，不得從事不誠信之行為及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外，於內部管理及外部商業活動中亦確實遵循。董事會成員與高階管理階層亦秉持誠信的原則來經營公司，且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當年度誠信經營執行情形。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二)本公司依據「誠信經營守則」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以為執行防範不誠信行為之方案，並分析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加強相關防範措施。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三)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訂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包括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為避免同仁從事不誠實或不道德之行為及考量舞弊風險，本公司設置內部控制制度，在日常作業中進行監控及追蹤，以防制舞弊發生之風險，並透過稽核單位獨立稽核，確保整體機制之運作，共同管理與預防不誠信行為之發生。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一) 本公司對於往來供應商及客戶遵循內部控制制度及各項管理辦法(如「供應商行為準則」、「授信管理辦法」)規定，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進行徵信或評鑑作業，避免與涉有不誠信行為之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對象從事商業交易，經發現業務往來或合作對象有不誠信行為者，得視情況終止與其商業往來，以落實公司之誠信經營政策。另自身或其進(銷)貨客戶/廠商之相關資訊，除經授權或法律規定公開外，均負有保密義務。 本公司管理處為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之負責單位，每年定期一次向董事會報告誠信經營執行情形，近期已於113年12月26日董事會報告，113年度誠信經營執行情形報告內容如下： 1.誠信政策宣導教育訓練之推動情形。 2.查核機制建立：為避免同仁從事不誠實或不道德之行為及考量舞弊風險，本公司設置內部控制制度，在日常作業中進行監控及追蹤，以防制舞弊發生之風險，並透過稽核單位獨立稽核，確保整體機制之運作，共同管理與預防不誠信行為之發生。 3.設立檢舉制度：本公司訂有具體規範內容及檢舉制度，對於檢舉人身份及內容均確實保密，且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或報復，以利防範不誠信行為。為鼓勵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行為或不當行為，任何人發現違反道德行為標準之行為時，可直接透過專用信箱/專線電話予以檢舉。 4.113年度並未發現有違反誠信經營之相關事項，亦未收到有關本公司誠信經營相關之內外部檢舉函或法律案件，無涉及重大違反誠信經營之情事。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本公司已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訂定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並提供適當之陳述管道，要求本公司相關單位落實執行。 員工部份：本公司已於「誠信經營守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則」中訂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所有同仁有義務避免個人與公司間可能的利益衝突，且於制定決策或從事任何行為時，都必需以公司的最大利益為出發點。如有不法行為，檢舉人可使用供告知獨立檢舉信箱(erhics@istgroup.com)或專線電話(03-5799909#1995)向專責單位提出檢舉。 董事部份：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訂定董事之利益迴避制度－董事應秉持高度之自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其致如有害公司利益之虞時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亦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議事單位，則於每次寄發議事資料時，提醒各董事應注意是否有需利益迴避之議案。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本公司已建立內部控制制度並落實執行，且由內部稽核人員依據風險評估結果將高風險之作業列為年度稽核計畫之查核項目以加強防範措施，並定期查核制度遵循情形，作成稽核報告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另本公司為確保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每年進行檢視及修訂作業，以建立良好公司治理與風險管控機制，作為評估整體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及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之依據。	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113年期間參與之內、外部教育訓練情形： 1.宣導員工之誠信廉潔承諾、新進員工訓練完成100%，計330人次，0.98~7小時/每場次。 2.董事及內部人教育訓練計39人次，2~3小時/每場次。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3.員工內、外部教育訓練(包括:資訊安全、誠信經營、法令遵循、社交安全等),計5,945人次,訓練時數至少3,224小時。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鼓勵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行為或不當行為,依「獎懲作業管理辦法」給予適當獎勵,並已建立檢舉信箱(erhics@istgroup.com)及專線(03-5799909 # 1995),及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 本公司針對受理檢舉事項已明訂標準作業程序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第5.18條中,且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均進行相關保密措施。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第5.18條中明訂檢舉流程中均保密檢舉人,並承諾保護檢舉當事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受不當處置。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等相關辦法,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公司網站揭露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係遵循主管機關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條文訂定,且運作上亦要求本公司相關單位應落實執行,並將該誠信經營守則之要求內化到日常營運管理當中,因此,實際運作與守則無差異情形。本公司之子公司依據本公司誠信經營精神,落實於其內控制度及相關監理辦法。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1.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並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法令規範之發展與更新,鼓勵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提出建議,據以檢討改進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政策及推動之措施,以提昇公司誠信經營之落實成效。 2.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中明訂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有利害關係,致有害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另應充分考量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反對或保留之意見，於董事會議事錄中載明。				
3.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明訂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洩露。				
4.本公司依規定訂定「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以健全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財務業務往來，並防杜關係人間有非常規交易、不當利益輸送情事發生。				

(七)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 1、本公司對外公開資訊由專人負責蒐集與維護，定期揭露及更新，提供利害關係人查閱相關資訊，針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如公司治理相關規章及董事會重要決議等)均詳實揭露於公司官網、公開資訊觀測站與年報中，其中本公司的公司治理專區網址如下：

<https://www.istgroup.com/tw/investors/company-management/organization-structure/>

(八)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4年03月07日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3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4年03月07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11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併此聲明。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余維斌簽章



總經理：余維斌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九)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

股東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13.6.14	承認 112 年度決算表冊案	承認 112 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議案已依股東會決議通過執行完成。 財務報表已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承認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承認112年度盈餘分配案議案已依股東會決議通過執行完成。另股東配發第一季現金股利新台幣74,775,121元(每股新台幣1.0元)，除息基準日為112年11月13日，現金股息已於112年11月27日發放；第二季現金股利新台幣75,502,921元(每股新台幣1.0元)，除息基準日為113年2月1日，現金股息已於113年2月26日發放；第三季現金股利新台幣75,560,921元(每股新台幣1.0元)，除息基準日為113年4月20日，現金股息已於113年5月17日發放；第四季現金股利新台幣51,809,745元(每股新台幣0.7元)，除息基準日為113年8月11日，現金股息已於113年8月26日發放。
	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議案已依股東會決議通過執行完成。113年6月14日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案	因尚未選定符合資格之應募人，故於114.3.7董事會決議於剩餘期限內不繼續辦理此私募事宜。
	本公司暨關係企業對宜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直接或間接持股比例案	議案已依股東會決議通過執行完成。

2、董事會：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13.03.06 第十一屆 第十九次	1. 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 一一二年度第四季盈餘分配案。 3. 一一二年度決算表冊案。 4. 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案。 5. 不繼續辦理民國 112 年股東常會通過之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案。 6.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7.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8. 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案。 9. 修訂本公司『子公司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10. 辦理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案。

	11. 全面改選董事選舉案。 12.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3. 本公司暨關係企業對宜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直接或間接持股比例案。 14. 訂定本公司一一三年股東常會及受理股東提案及提名期間案。 15. 審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結果，以及其會計師事務所向本公司提供非確信服務案。 16. 本公司 110 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針對員工已執行認購之部分，訂定增資基準日案。 17. 本公司第六次自櫃檯買賣市場買回之公司股份，擬辦理註銷股份變更登記案。 18. 本公司處分(轉租)使用權資產予關係人案。 19. 銀行借款額度案。 20. 衍生性商品交易案。 21. 擬對宜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具承諾書案。 22. 擬由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 INTEGRATED SERVICE TECHNOLOGY INC. -Seychelles(塞席爾)案。 23. 宜特(昆山)檢測技術服務有限公司新設宜特(上海)子公司案。 24. 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部分條文案。 25. 擬訂定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案。 26. 擬訂定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編製、驗證及公告申報」作業程序書案。 27. 審議本公司一百一十二年度員工酬勞分配案。 28. 審議本公司一百一十二年度董事酬勞案。 29. 審議本公司一百一十三年度高階主管薪資調整案。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 04. 26 第十一屆 第二十次	1. 一一三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一一三年第一季盈餘分配案。 3. 本公司 110 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針對員工已執行認購之部分，訂定增資基準日案。 4. 本公司董事會提名暨審核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5. 衍生性商品交易案。 6. 擬對宜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具聲明書案。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 06. 14 第十二屆 第一次	董事長及副董事長任期自改選後卸任依法予以改選案。 選舉結果：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余維斌董事續任為本公司董事長，陳勁卓董事為副董事長。
113. 07. 11 第十二屆 第二次	1. 本公司 110 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針對員工已執行認購之部分，訂定增資基準日案。 2. 衍生性商品交易案。 3. 擬對宜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具支持函案。 4. 委任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案。 5. 委任 ESG 指導委員會成員案。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 08. 05	1. 113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第十二屆 第三次	2. 113 年第 2 季盈餘分配案。 3. 銀行借款額度案。 4. 衍生性商品交易案。 5. 本公司 112 年度永續發展報告書編製完成案。 6. 審議本公司高階主管 113 年度年中績效獎金發放案。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 11. 04 第十二屆 第四次	1. 113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113 年第 3 季盈餘分配案。 3. 本公司 110 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針對員工已執行認購之部分，訂定增資基準日案。 4. 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案。 5. 銀行借款額度案。 6. 衍生性商品交易案。 7. 追認本公司新租賃廠房廠務裝修工程案。 8. 本公司擬進行購置廠房及機器設備投資計畫案。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 12. 26 第十二屆 第五次	1. 高階經理人薪酬與 ESG 相關績效連結案。 2. 審議本公司捐贈專款予淡江大學物理學系事宜案。 3. 本公司擬參與投標取得不動產案。 4.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部分條文及附表案。 5. 修訂本公司「董事、薪資報酬委員、經理人薪酬政策」案。 6. 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7. 審議本公司高階主管一百一十三年度年終績效獎金發放案。 8. 本公司 114 年度稽核計畫案。 9.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10. 本公司擬設立馬來西亞子公司案。 11. 衍生性商品交易案。 12. 擬對宜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具承諾書案。 13. 擬對宜特(昆山)檢測技術服務有限公司出具承諾書案。 14. 本公司 114 年度營運預算案。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4. 03. 07 第十二屆 第六次	1. 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3. 一一三年度決算表冊案。 4. 一一三年第四季盈餘分配案。 5. 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6.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7. 不繼續辦理民國 113 年股東常會通過之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案。 8. 辦理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案。 9. 擬處分本公司持有東研信超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案。 10. 訂定本公司一一四年股東常會及受理股東提案期間案。 11. 本公司 110 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針對員工已執行認購之部分，訂定增資基準日案。 12. 衍生性商品交易案。 13. 銀行借款額度案。 14. 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因事務所內部調整擬更換會計師案。 15. 審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結果，以及其會計師事務所

	向本公司提供非確信服務案。 16. 審議本公司「基層員工」定義案。 17.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18. 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部分條文案。 19. 訂定本公司「慈善捐贈及贊助管理辦法」案。 20. 審議本公司高階經理人薪酬連結 ESG 績效指標案。 21. 審議本公司一百一十三年度員工酬勞分配案。 22. 審議本公司一百一十三年度董事酬勞案。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4.04.10 第十二屆 第七次	1. 本公司擬實施庫藏股買回本公司股份案。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4.04.25 第十二屆 第八次	1.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2. 本公司 110 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針對員工已執行認購之部分，訂定增資基準日案。 3. 審議本公司一百一十四年度高階主管薪資調整案。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裕峰	113.01-113.12	3,750	40	3,790	無
	張雅芸	113.01-113.12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13 度		114 度截至 4 月 15 日		備 註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	漢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余維斌	0	(1,040,000)	0	0	
董事	慧龍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勁卓	0	0	0	0	
董事	杜忠哲	0	0	0	0	
董事	凱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陽光	0	0	0	0	
董事	劉復漢	9,475	0	0	0	
董事	王志鴻	0	0	0	0	
董事	洪文明	0	0	0	0	
董事	羅文豪	0	0	0	0	
董事	樓永堅	0	0	0	0	
董事	于卓民	0	0	0	0	
董事	謝佩娟	0	0	0	0	113.6.14 新任
董事長及經理人	余維斌	12,500	(70,000)	0	0	
副董事長	陳勁卓	0	0	0	0	
經理人	陳文吟	7,500	0	0	0	
經理人	李長斌	0	0	0	0	
經理人	林榆桑	8,500	0	0	0	
經理人	曾劭鈞	0	0	0	0	
經理人	許如宏	7,500	0	0	0	
經理人	曾達麟	0	0	0	0	
經理人	黃銀豪	(5,000)	0	5,000	0	
經理人	林秀美	5,000	0	0	0	
經理人	王尚杰	5,750	0	0	0	
經理人	王育民	5,000	0	0	0	
經理人	王國峯	6,250	0	0	0	
經理人	鄭俊彥	(16,000)	0	0	0	
經理人	鮑忠興	0	0	0	0	
經理人	沈士雄	0	0	0	0	
經理人	曾勝煜	0	0	0	0	
經理人	梁世昌	0	0	0	0	
經理人	簡鳳君	3,750	0	0	0	113.4.1 新任
經理人	崔革文	0	0	0	0	113.6.3 新任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截至 114 年 4 月 15 日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漢勝投資(股)公司	3,652,288	4.91%	-	-	-	-	-	-	-
漢勝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余維斌	249,705	0.34%	488	0.001%	-	-	漢勝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
匯豐(台灣)商業 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託保管摩根士丹 利國際有限公司投 資專戶	1,902,945	2.56%	-	-	-	-	-	-	-
花旗(台灣)商業 銀行受託保管挪威 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803,000	2.42%	-	-	-	-	-	-	-
陳成珍	1,479,000	1.99%	-	-	-	-	-	-	-
廖美蓮	1,469,000	1.97%	-	-	-	-	-	-	-
謝忠偉	1,403,000	1.88%	-	-	-	-	-	-	-
羅緯軒	1,336,000	1.79%	-	-	-	-	-	-	-
花旗託管柏克萊資 本證券有限公司投 資專戶	980,000	1.32%	-	-	-	-	-	-	-
劉復漢	920,000	1.24%	-	-	-	-	-	-	-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 營業部受託保管瑞 穗證券股份有限公 司投資專戶	908,000	1.22%	-	-	-	-	-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品文股份有限公司	9,841	100%	0	0	9,841	100%
INTEGRATED SERVICE TECHNOLOGY INC.(Samoa)	4,417	100%	0	0	4,417	100%
德凱宜特股份有限公司	19,262	49%	0	0	19,262	49%
Supreme Fortune Corp.	125	100%	0	0	125	100%
宜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843	71%	2,850	6%	35,693	77%
INTEGRATED SERVICE TECHNOLOGY INC.(Seychelles)	-	-	7,159	100%	7,159	100%
Integrated Service Technology USA Inc.	-	-	3,130	100%	3,130	100%
宜特(昆山)檢測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Hot Light Co., Ltd.	-	-	125	100%	125	100%
昆山矽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禾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400	100%	400	100%
易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370	26%	370	26%
環穎永續發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510	22%	510	22%
宜特(昆山)機電科技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鉅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	-	2,955	21%	2,955	21%
芯創宜特(上海)電子技術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來源

截至 114 年 4 月 15 日止 單位：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3/09	1,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設立股本 10,000 仟元	—	—
85/05	1,000	13,000	13,000	13,000	13,000	現金增資 3,000 仟元	—	—
89/12(註 1)	1,000	58,500	58,500	58,500	58,500	現金增資 42,900 仟元，盈餘轉增資 2,600 仟元	—	—
90/08(註 2)	10	6,630,000	66,300	6,630,000	66,300	現金增資 7,800 仟元	—	—
90/11(註 3)	10	8,822,000	88,220	8,822,000	88,220	現金增資 17,413 仟元 盈餘轉增資 4,507 仟元	—	—
91/06(註 4)	10	20,000,000	200,000	11,716,600	117,166	盈餘轉增資 28,946 仟元	—	—
91/07(註 5)	10	20,000,000	200,000	15,716,600	157,166	現金增資 40,000 仟元	—	—
92/05(註 6)	10	25,000,000	250,000	20,855,380	208,554	盈餘轉增資 51,388 仟元	—	—
92/12(註 7)	10	25,000,000	250,000	21,855,380	218,554	現金增資 10,000 仟元	—	—
93/09(註 8)	10	50,000,000	500,000	29,949,648	299,497	盈餘轉增資 80,943 仟元	—	—
94/04(註 9)	10	50,000,000	500,000	30,421,288	304,213	員工認股權轉換 4,716 仟元	—	—
94/08(註 10)	10	50,000,000	500,000	38,815,504	388,155	盈餘轉增資 83,942 仟元	—	—
95/03(註 11)	10	50,000,000	500,000	39,199,629	391,996	員工認股權轉換 3,841 仟元	—	—
95/07(註 12)	10	65,000,000	650,000	39,437,627	394,377	員工認股權轉換 2,380 仟元	—	—
95/09(註 13)	10	65,000,000	650,000	42,417,609	424,177	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 29,800 仟元	—	—
95/10(註 14)	10	65,000,000	650,000	42,861,002	428,610	員工認股權暨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4,434 仟元	—	—
96/03(註 15)	10	65,000,000	650,000	43,712,542	437,125	員工認股權暨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8,515 仟元	—	—
96/04(註 16)	10	65,000,000	650,000	46,285,713	462,857	員工認股權暨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25,732 仟元	—	—
96/10(註 17)	10	65,000,000	650,000	50,182,396	501,823	員工認股權暨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3,974 仟元，盈餘轉增資 34,993 仟元	—	—
96/11(註 18)	10	65,000,000	650,000	50,452,126	504,521	員工認股權暨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2,697 仟元	—	—
97/02(註 19)	10	65,000,000	650,000	50,846,011	508,460	員工認股權暨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3,939 仟元	—	—
97/04(註 20)	10	65,000,000	650,000	51,083,885	510,839	員工認股權暨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2,379 仟元	—	—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7/09(註 21)	10	65,000,000	650,000	55,590,398	555,904	員工認股權暨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255 仟元，盈餘轉增資 43,810 仟元	—	—
97/11(註 22)	10	65,000,000	650,000	55,606,898	556,069	員工認股權轉換 165 仟元	—	—
98/01(註 23)	10	80,000,000	800,000	60,606,898	606,069	現金增資 50,000 仟元	—	—
98/05(註 24)	10	80,000,000	800,000	60,619,523	606,195	員工認股權轉換 126 仟元	—	—
98/08(註 25)	10	80,000,000	800,000	60,634,523	606,345	員工認股權轉換 150 仟元	—	—
98/09(註 26)	10	80,000,000	800,000	68,634,633	686,346	盈餘轉增資 80,001 仟元	—	—
99/08(註 27)	10	80,000,000	800,000	68,634,842	686,348	員工認股權轉換 2 仟元	—	—
100/10(註 28)	10	100,000,000	1,000,000	70,007,539	700,075	盈餘轉增資 13,727 仟元	—	—
101/09(註 29)	10	100,000,000	1,000,000	44,707,539	447,075	庫藏股註銷 3,000 仟元及現金減資 250,000 仟元	—	—
102/02(註 30)	10	100,000,000	1,000,000	45,907,539	459,07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2,000 仟元	—	—
103/06(註 31)	10	100,000,000	1,000,000	45,673,539	456,73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6,000 仟元，員工認股權轉換 3,660 仟元	—	—
103/09(註 32)	10	100,000,000	1,000,000	45,947,039	459,470	員工認股權轉換 2,735 仟元	—	—
103/12(註 33)	10	100,000,000	1,000,000	46,024,039	460,240	員工認股權轉換 770 仟元	—	—
104/05(註 34)	10	100,000,000	1,000,000	46,404,039	464,040	員工認股權轉換 3,800 仟元	—	—
104/09(註 35)	10	100,000,000	1,000,000	46,466,039	464,660	員工認股權轉換 620 仟元	—	—
104/12(註 36)	10	100,000,000	1,000,000	46,483,039	464,830	員工認股權轉換 170 仟元	—	—
105/01(註 37)	10	100,000,000	1,000,000	50,483,039	504,830	現金增資 40,000 仟元	—	—
105/06(註 38)	10	100,000,000	1,000,000	50,531,110	505,311	員工認股權暨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481 仟元	—	—
105/09(註 39)	10	100,000,000	1,000,000	51,043,061	510,431	員工認股權暨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5,120 仟元	—	—
105/10(註 40)	10	100,000,000	1,000,000	51,778,312	517,783	員工認股權暨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7,352 仟元	—	—
105/10(註 41)	10	100,000,000	1,000,000	52,378,312	523,783	私募普通股 6,000 仟元	—	—
106/02(註 42)	10	100,000,000	1,000,000	62,378,312	623,783	現金增資 100,000 仟元	—	—
106/05(註 43)	10	100,000,000	1,000,000	62,492,859	624,929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146 仟元	—	—
106/08(註 44)	10	100,000,000	1,000,000	62,528,367	625,284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355 仟元	—	—
106/11(註 45)	10	100,000,000	1,000,000	63,006,364	630,064	員工認股權暨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4,780 仟元	—	—
107/02(註 46)	10	100,000,000	1,000,000	63,501,695	635,017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4,953 仟元	—	—
107/05(註 47)	10	100,000,000	1,000,000	63,575,121	635,75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734 仟元	—	—
108/11(註 48)	10	200,000,000	2,000,000	93,575,121	935,751	現金增資 300,000 仟元	—	—
110/09(註 49)	10	200,000,000	2,000,000	88,575,121	885,751	庫藏股註銷 50,000 仟元	—	—
110/10(註 50)	10	200,000,000	2,000,000	84,575,121	845,751	庫藏股註銷 40,000 仟元	—	—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11/01(註 51)	10	200,000,000	2,000,000	79,775,121	797,751	庫藏股註銷 48,000 仟元	—	—
111/05(註 52)	10	200,000,000	2,000,000	74,775,121	747,751	庫藏股註銷 50,000 仟元	—	—
112/09(註 53)	10	200,000,000	2,000,000	75,306,721	753,067	員工認股權轉換 5,316 仟元	—	—
112/12(註 54)	10	200,000,000	2,000,000	75,540,921	755,409	員工認股權轉換 2,342 仟元	—	—
113/04(註 55)	10	200,000,000	2,000,000	74,008,921	740,089	員工認股權轉換 300 仟元及庫藏股註銷 15,620 仟元	—	—
113/05(註 56)	10	200,000,000	2,000,000	74,040,921	740,409	員工認股權轉換 320 仟元	—	—
113/09(註 57)	10	200,000,000	2,000,000	74,259,421	742,594	員工認股權轉換 2,185 仟元	—	—
113/11(註 58)	10	200,000,000	2,000,000	74,366,671	743,667	員工認股權轉換 1,073 仟元	—	—
114/04(註 59)	10	200,000,000	2,000,000	74,420,371	744,204	員工認股權轉換 537 仟元		

註 1: 經(89)中字第 89676900 號函

註 2: 經(90)中字第 09032594000 號

註 3: 經(90)中字第 09033020090 號

註 4: 91.6.25 經授商字第 09101230490 號

註 5: 91.7.25 經授商字第 09101290900 號

註 6: 92.5.22 經授商字第 09201156430 號

註 7: 92.12.24 經授中字第 09233192430 號

註 8: 93.09.15 經授中字第 09332712060 號

註 9: 94.08.11 經授中字第 09432634570 號

註 10: 94.09.09 經授中字第 09432774250 號

註 11: 95.04.24 經授中字第 09532074660 號

註 12: 95.07.26 經授中字第 09532541020 號

註 13: 95.09.19 經授中字第 09532864590 號

註 14: 95.10.26 經授中字第 09533048930 號

註 15: 96.03.03 經授中字第 09631746050 號

註 16: 96.04.26 經授中字第 09632030960 號

註 17: 96.10.09 經授商字第 09601247750 號

註 18: 96.11.20 經授商字第 09601285150 號

註 19: 97.02.04 經授商字第 09701027180 號

註 20: 97.04.21 經授商字第 09701093370 號

註 21: 97.09.24 經授商字第 09701245980 號

註 22: 97.11.14 經授商字第 09701292130 號

註 23: 98.01.07 經授商字第 09701327240 號

註 24: 98.05.21 經授商字第 09801097710 號

註 25: 98.08.10 經授商字第 09801179290 號

註 26: 98.09.22 經授商字第 09801217890 號

註 27: 99.08.09 經授商字第 09901179700 號

註 28: 100.10.05 經授商字第 100012727050 號

註 29: 101.09.20 經授中字第 10132499890 號

註 30: 102.02.01 經授中字第 10233133620 號

註 31: 103.06.25 經授中字第 10333440290 號

註 32: 103.09.12 經授中字第 10333674950 號

註 33: 103.12.05 經授中字第 10333938640 號

註 34: 104.05.20 經授中字第 10433375840 號

註 35: 104.09.01 經授中字第 10433689960 號

註 36: 104.12.15 經授中字第 10434013110 號

註 37: 105.01.30 經授商字第 10501017660 號

註 38: 105.06.21 經授商字第 10501135750 號

註 39: 105.09.22 經授商字第 10501223220 號

註 40: 105.10.18 經授商字第 10501246550 號

註 41: 105.10.25 經授商字第 10501250110 號

註 42: 106.02.08 經授商字第 10601016730 號

註 43: 106.05.26 經授商字第 10601067860 號

註 44: 106.08.21 經授商字第 10601117020 號

註 45: 106.11.21 經授商字第 10601159630 號

註 46: 107.02.05 經授商字第 10701014210 號

註 47: 107.05.15 經授商字第 10701053100 號

註 48: 108.11.12 經授商字第 10801152770 號

註 49: 110.09.22 經授商字第 11001153500 號

註 50: 110.10.22 經授商字第 11001191360 號

註 51: 111.01.12 經授商字第 11101001840 號

註 52: 111.05.17 經授商字第 11101080760 號

註 53: 112.09.21 經授商字第 11230179370 號

註 54: 112.12.04 經授商字第 11230220280 號

註 55: 113.04.17 經授商字第 11330045680 號

註 56: 113.05.21 經授商字第 11330078810 號

註 57: 113.09.06 經授商字第 11330137120 號

註 58: 113.11.20 經授商字第 11330200590 號

2、發行股本

截止 114 年 4 月 15 日止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已上市(櫃)	未上市(櫃)	合 計			
普 通 股	73,838,171	600,000(私募)	74,438,171	125,561,829	200,000,000	-

3、總括申報制度：本公司不適用

(二)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
持股數額及比例

114 年 4 月 15 日；單位：股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漢勝投資(股)公司	3,652,288	4.91%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902,945	2.56%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803,000	2.42%
陳成珍	1,479,000	1.99%
廖美蓮	1,469,000	1.97%
謝忠偉	1,403,000	1.88%
羅緯軒	1,336,000	1.79%
花旗託管柏克萊資本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980,000	1.32%
劉復漢	920,000	1.24%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瑞穗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908,000	1.22%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包含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依法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餘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包含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的情形保留部分盈餘後，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2、本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滿足股東對於現金流入之需求。就可分配盈餘提撥分派股東股利，股利政策係依據本公司營運狀況、資金需求、資本支出預算、內外部整體環境變化並顧全股東利益，由董事會予以訂定，在無其他特殊情形考量下，股東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百分之三十為原則，另股利發放以分派現金股利為原則，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的百分之五十。

執行狀況：本公司 109 年度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章程，授權董事會得每季決議分派季度現金股利。民國 113 年各季度現金股利之金額與配發日期如下表所示。

民國	核准日期	發放日期	每股現金股利	現金股利總金額
113 年	(民國年/月/日)	(民國年/月/日)	(新台幣元)	(新台幣元)
第一季	113/04/26	113/11/28	1.0	74,040,921
第二季	113/08/05	114/02/26	1.3	96,644,173
第三季	113/11/04	114/05/16	1.0	74,378,421
第四季	114/03/07	尚未決定	1.0	74,429,171
合計			4.3	319,492,686

3、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如下：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226,156,325
本期淨利	481,738,439
加：退休金精算損益	5,415,499
減：庫藏股註銷	(80,069,136)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40,708,480)
減：特別盈餘公積	(46,233,282)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546,299,365
分配項目	
1. 一一三年第一季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 1.0 元）	74,040,921
2. 一一三年第二季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 1.3 元）	96,644,173
3. 一一三年第三季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 1.0 元）	74,378,421
4. 一一三年第四季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 1.0 元）	74,429,171
分配合計	319,492,686
未分配盈餘	226,806,679

註：現金股利係由本公司董事會決議辦理，為股東會報告事項。

董事長：余維斌



經理人：余維斌



會計主管：林榆桑



4、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之說明：

本公司股利政策皆依公司章程第十八條之一條規定辦理，預期股利政策無重大變動。

(四)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

本次股東常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本公司本年度並無配發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五)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公司章程所訂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成數及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不低於 3%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前項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前二項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董事會擬議配發 113 年度員工酬勞 28,660,000 元及配發董事酬勞 11,460,000 元與原已帳列員工酬勞、董事酬勞金額一致無差異。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經民國 114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本公司 113 年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項 目	董事會擬議配發數	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	差異數
配發情形：			
員工酬勞(現金)	\$28,660,000	\$28,660,000	0
董事酬勞(現金)	\$11,460,000	\$ 11,460,000	0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1)前一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單位：仟元/股

	上年度(一一二年度分派)			
	股東會決議 實際配發數	原董事會通過 擬議配發數	差異數	差異原因
配發情形：				
1、員工現金酬勞	22,070,000	22,070,000	-	-
2、員工股票酬勞				
(1)、股數	0	0	-	-
(2)、金額	0	0	-	-
(3)、占當年底流通在外股數 之比例	0%	0%	-	-
3、董事酬勞(現金)	8,850,000	8,850,000	-	-

(2) 若董事會擬議分派員工現金酬勞、股票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其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差異。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無。

四、海外存託憑証辦理情形：

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14 年 4 月 15 日

員工認股憑證種類	第六次(期)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110 年 4 月 12 日
發行（辦理）日期	110 年 4 月 29 日
發行單位數	2,000,000 單位 (每單位得認購 1 股)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2.67%
認股存續期間	5 年
得認股期間	認股權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 2 年：50% 屆滿 3 年：75% 屆滿 4 年：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1,225,050
已執行認股金額	52.43
未執行認股數量	712,450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49.69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96%
對股東權益影響	因發行得認購股數而未執行部份佔已發行股份總數僅 0.96%，故尚不致對股東權益造成重大影響。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 占已發行股份 總數比率	已執行(第六次員工認股權)				未執行(第六次員工認股權)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 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 發行股份總數 比率
經 理 人	董事長暨總經理	余維斌	348,000	0.47	222,250	52.50	11,667,787	0.30	125,750	50.1	6,300,075	0.17
	副董事長	陳勁卓										
	副總經理	陳文吟										
	協理	李長斌										
	副總經理	林榆桑										
	資深副總經理	曾劭鈞										
	協理	許如宏										
	協理	曾達麟										
	處長	黃銀豪										
	處長	王尚杰										
	處長	王育民										
	協理	王國峰										
	特別助理	鄭俊彥										
	特別助理	林秀美										
	材料分析專家	鮑忠興										
	處長	簡鳳君										

2、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 占已發行股份 總數比率	已執行(第六次員工認股權)				未執行(第六次員工認股權)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員工	特別助理	游○智	212,000	0.28	106,750	52.40	5,593,388	0.14	105,250	50.10	5,273,025	0.14
	資深經理	王○興										
	資深經理	莊○豪										
	經理	林○鈞										
	經理	邱○婷										
	經理	呂○娟										
	經理	林○珍										
	經理	曾○仰										
	經理	徐○誠										
	經理	徐○鵬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著者:無。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本公司專注於提供半導體產業上、中、下游供應鏈於產品生命週期各階段所需的第三方驗證分析服務。服務涵蓋 FIB 電路修改、工程樣品製備、故障分析、材料分析、可靠度驗證、訊號測試、化學分析及各類顧問與輔導服務，協助客戶加速研發、提升品質與縮短上市時間。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名稱	營業金額	營業比重(%)
檢測服務收入	4,345,526	100.00%
合 計	4,345,526	100.00%

3、目前商品(服務)項目

(1) 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 A.FIB 電路修改
- B.工程樣品製備
- C.故障分析
- D.材料分析
- E.可靠度驗證
- F.訊號測試
- G.化學分析與各類輔導

(2)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A. 智慧即時全球可靠度驗證
- B. 硬體解決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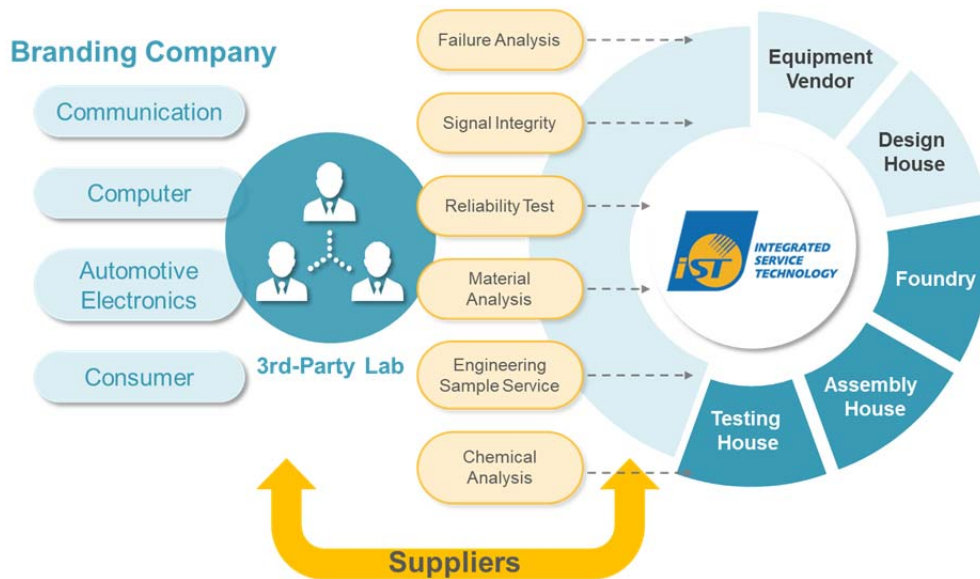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民國 113 年，隨著 AI 應用普及、高速傳輸需求飆升、車用電子與太空產業快速成長，以及寬能隙半導體、矽光子應用等加速導入，驗證分析服務持續升溫。國際晶片大廠為維持良率與穩定性能，對於驗證品質愈加重視，進一步推升對材料分析 (MA)、故障分析 (FA)、可靠度驗證 (RA) 與訊號測試 (SI) 等服務的高度依賴。

iST 宜特科技秉持第三方公正驗證的專業角色，持續深化 AI、高速運算、高速傳輸、車用與太空電子等驗證平台，並透過擴建實驗室、強化自動化測試能量，滿足全球市場不斷演進的需求。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卓越的驗證服務平台

- A. 汽車電子驗證
- B. 太空環境測試
- C. AI 高速驗證與訊號模擬測試
- D. 先進製程與封裝分析驗證
- E. 智慧即時全球可靠度驗證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自 92 年 7 月成立專業之研發團隊，研發費用則得以獨立劃分，113 年研發費用為 175,286 仟元。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宜特科技以「解決客戶痛點、創造客戶價值」為核心，持續優化服務平台，升級為「讓客戶更為輕鬆」的一站式解決方案供應者。除深化 AI、高速運算、車用電子及先進封裝先進製程驗證分析能力，亦積極拓展 AI 高速驗證與訊號模擬(SI/PI)測試，並跨足太空電子元件驗證。

面對快速變動的全球科技趨勢，宜特科技聚焦五大驗證分析解決方案，強化中長期成長動能：

1. 汽車電子驗證：因應電動車與自駕車需求驅動，宜特將持續提升符合 AEC-Q 等國際規範的驗證能力，並優化車電元件可靠度與故障分析技術，協助客戶搶占汽車電子市場商機。
2. 太空環境測試：隨著低軌衛星、太空需求升溫，宜特將深化太空元件高壓、高溫、輻射與真空等極端環境模擬測試能力，加速太空環境驗證佈局。

3. AI 高速驗證與訊號模擬測試：隨 AI 伺服器與高速資料傳輸晶片崛起，宜特聚焦 USB4、PCIe Gen5/6、HDMI、Type-C PD 等高速介面測試，並導入高速訊號模擬與驗證系統，滿足先進應用對訊號完整性與穩定性的高度要求。
4. 先進製程與封裝：因應 3D IC、Chiplet 技術加速量產，宜特強化材料分析、封裝結構可靠度驗證，並發展與供應鏈協作的封裝異常診斷與解析解決方案，支援客戶進行設計驗證與失效預防。
5. 智慧即時全球可靠度驗證：宜特將發展智慧化、自動化測試平台，推動遠端監控與即時數據回饋服務，建構具備彈性、效率與全球覆蓋的 RA 驗證體系，為全球客戶提供全天候高效率的可靠度驗證支持。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區域 \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亞洲	3,079,444	80.79	3,301,199	75.97
美洲	618,838	16.23	862,755	19.85
其他	113,437	2.98	181,572	4.18
合計	3,811,719	100.00	4,345,526	100.00

2、市場占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宜特累積萬家客戶，涵蓋 IC 設計、晶圓代工、封裝測試與系統廠，具備高黏著度與高門檻通路優勢。由於屬專業利基市場，雖無公開市占率統計，但持續接獲全球領導大廠委託，驗證能量受高度信任。

3、競爭利基與差異或優勢

- 領先的整合驗證平台與測試能力。
- 彈性客製化服務與快速交付能力。
- 積極投入未來趨勢技術（AI、太空、矽光子驗證等）。

4、未來展望、機會與挑戰

宜特 2.0 願景全面啟動，持續聚焦 AI、高速傳輸、車用電子、太空元件、先進封裝與第三類半導體等核心領域。展望未來，公司將持續秉持「產品研發最佳助攻員」、「品質把關最佳防守員」的角色，落實永續經營與公司治理，攜手全球客戶迎接科技新浪潮。

針對國際政經變局如「對等關稅」等政策，市場對半導體供應鏈可能面臨的重組壓力高度關注。然而，宜特評估認為，該政策對驗證分析產業影響相對有限。驗證分析服務本身並非以產品銷售為主要營運模式，而是聚焦於協助客戶在研發階段進行可靠度驗證、故障分析與材料分析等。這類服務並未直接涉及跨境貨物流通，故相較於製造與量產端，關稅政策對驗證分析產業的影響不明顯。

即使未來全球半導體產業因地緣政治與資本支出緊縮而調整生產佈局，為維持技術領先，各大客戶勢必持續投入研發資源。只要「有研發，就有驗證分析的需求」。宜特憑藉其深耕三十年的驗證能量與技術平台，在產業轉型壓力下反而有望逆勢受惠，成為客戶穩定且關鍵的技術夥伴。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分類	描述	服務項目
Function 功能性測試	找出樣品功能喪失/故障的原因	IC 電路修補
		材料分析(MA)
		故障分析(FA) 1. 電特性量測 2. 非破壞分析 3. 樣品前處理 4. 故障點偵測 5. 物性分析
Reliability 可靠度驗證 (品質保證)	1. 測試樣品的功能在特定環境下，可維持的壽命時間。 2. 測試樣品是否能通過終端客戶對供應鏈的要求。	可靠度驗證(RA) 1. 零件可靠度測試 2. 板階可靠度測試 3. PCB 設計驗證 4. SMT 服務 5. 汽車電子驗證 6. 太空環境測試驗證
相容性測試 Compatibility 法規認證 Regulation	不同裝置的產品，能否互通： 1. 測試是否通過，依據國家/協會法規。 2. 終端產品為主，通過後產品將可貼上認證 logo。	訊號測試(SI) 1. 訊號認證測試 2. 設計品質管理 3. AI 高速解決方案 4. 國際轉證服務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不適用(本公司非為製造業)。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不適用(本公司非為製造業)。

(四)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率，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截至 114 年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金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金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 114 年第一 季止進 貨金額 比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1				-	A 廠商	131,196	17.66	-	A 廠商	40,339	20.66	-
2				-				-	B 廠商	22,852	11.71	-
	其他	548,719	100.00	-	其他	611,535	82.34	-	其他	132,015	67.63	-
	進貨淨額	548,719	100.00	-	進貨淨額	742,731	100.00	-	進貨金額	195,206	100.00	-

主要進貨客戶較去年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進貨項目主要為提供勞務過程中所需之各種消耗品、耗材因需求減少，導致進貨減少。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率，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截至 114 年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售 金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售 金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 114 年第一 季止銷 售金額 比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1	甲客戶	439,791	11.54	-	甲客戶	745,774	17.16	-	甲客戶	217,874	19.26	-
	其他	3,371,928	88.46	-	其他	3,599,752	82.84	-	其他	913,612	80.74	-
	銷貨淨額	3,811,719	100.00	-	銷貨淨額	4,345,526	100.00	-	銷貨淨額	1,131,486	100.00	-

(五)主要銷售客戶較去年增減變動原因：受益於客戶自身委案增加所致。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114 年 3 月 31 日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截至第一季止
員工人數	直接人員	774	814	842
	間接人員	597	696	711
	合 計	1,371	1,510	1,553
平 均 年 歲		37.69	36.79	36.92
平均服務年資		5.15	4.01	4.08
學歷分布比率 (%)	博 士	0.10	3.68	2.62
	碩 士	11.71	11.80	13.37
	大 專	75.05	76.56	71.38
	高 中	11.63	6.70	11.40
	高中以下	1.51	1.26	1.24
	合 計	100.00	100.00	100.00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各項員工福利措施

(1)福利措施

- <1>節慶幸福儀式感：各節慶慶生禮品、禮金(母親節、勞動節、端午節、父親節、中秋節、耶誕節)
- <2>年度旅遊補助：113 年員工旅遊補助\$20000 元/人
- <3>各項補助項目：婚喪禮金補助、傷病急難救助、教育訓練補助、員工暨子女獎學金補助、交誼基金、聚餐基金、午茶基金
- <4>豐富活動及補助：年終尾牙活動、各系列講座、家庭日、電影節
- <5>多元化社團活動：羽球社、壘球社、籃球社、肌力有氧社、瑜珈社、花藝社、五行易學社、拳擊社等
- <6>員工健康促進：特約醫師臨廠服務、定期健康檢查、辦理健康促進活動(健人腳勤、勤瘦之王、年度運動賽事、健康系列講座、運動季及運動會)
- <7>員工協助方案
- <8>完善的休憩空間：哺集乳室、員工餐廳、員工休息室、舒壓按摩室、多功能運動中心、韻律/舞蹈教室
- <9>員工平安保障：團體保險、旅平險、職災險
- <10>優於法令之假勤制度：不扣薪病假、彈性休假、志工假

(2) 防治員工肥胖及三高等之具體措施與實施成效

<1>專職職護與醫師臨場服務

宜特設有醫務室辦理有關健康管理業務，依法規聘僱專責護理師，一般醫師及職業醫學專科醫師定期臨場服務，以訪談及實地訪視的行動來關懷同仁的身心健康，並辦理健康促進活動，提升同仁健康意識，且建立特殊或重大疾病、職業傷病個案管理，進行持續關懷及追蹤。

宜特每年舉辦「勞工健康檢查」、「特殊健康檢查」，健檢安排優於法令規範，全體同仁每兩年可接受健檢，為讓員工有更完善之檢查服務，宜特全體員工採到院檢查方式，檢查項目優於法定項目，於檢查進行資料彙整及分析，依條件篩選出高風險族群，採用電訪、面談方式，進行健康追蹤與健康諮詢，提供個別化的衛教，以達到「即早預防疾病發生」之目的。

<2>員工健康諮詢

宜特每年於員工健康檢查後開辦健康檢查個人說明會，提供員工詳細的健康檢查報告解釋與健康建議，幫助員工更了解自己的健康狀況。同時，也能促進員工預先發現潛在健康問題，提高員工的健康意識和生活品質。

醫務室服務統計	服務人數
健康檢查	479
特殊健康檢查	85
醫師臨場服務	60
護理服務件數	98

<3>健康檢查及管理

宜特年度健檢時針對從事特別危害作業之同仁，實施特殊健康檢查。分級為二級管理者安排醫師臨場服務訪談，若有分級為三級之同仁，將協助醫院就診複判，並安排醫師諮詢，依同仁狀況給予關懷、衛教及建議適當之工作調配。

宜特重視員工身心健康，職安單位依循「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作業指導書」，評估職場心理不適、語言暴力、性別歧視與性騷擾等社會面向之職安衛衝擊，提早採取因應對策，保障員工權益。宜特遵循個資法規，針對員工健檢資料屬於個資，除依據勞工健康保護規則執行相關資料保存、處理及利用外，需經勞工書面同意方能用於特定目的。

<4>多元的健康促進活動

為預防及改善因肥胖與三高（高血壓、高血糖、高血脂）所引發的慢性疾病，宜特科技致力於打造健康職場，持續推動多元化的健康促進活動，提升同仁健康意識與整體生活品質。

公司設有多功能教室與運動中心，提供完善的運動空間與資源，讓同仁能在工作之餘輕鬆參與各項健康活動。本公司定期及不定期辦理下列健康促進活動：

(a)健人腳勤：自 109 年起每年舉辦「健人腳勤」活動，每人每日健走 5000 步，至 113 年止每年活動期間同仁平均步數已達 176,500 公里，若以地球到月球的直線距離 384,400 公里計算，我們從健走 1.0 到 5.0 止，已可登上月球 2 次囉！為鼓勵同仁健康運動，公司另有每月達標每月抽獎活動，除每月抽出「現金\$500 元」100 名，共計 600 名外，活動完賽者可抽「現金\$5,000 元」50 名，另有「健走王」大獎，讓同仁更有意願持續參與健康促進活動。113 年，共有 560 人參與活動，共邁出近 5 億的步伐，累計公益捐款達 \$200,200，且 113 年減碳量為歷年最多，達 7 萬公噸。

(b)勤瘦之王：自 110 年起每年舉辦「勤瘦之王」活動，每年平均減少 500kg 及減脂比例每年平均 220%。2024 年，共有 340 人參與活動，全員體重狂甩 434KG、體脂減共減 236%

※宜特連續多年舉辦健人腳勤和勤瘦之王活動，113 年活動總獎金更高達 100 萬元

(c)參與年度運動賽事：端午節龍舟競賽、馬拉松活動且不定期規劃其他參加賽事。

(d)運動性質社團：透過運動類社團及定期時團聚，養成同仁固定運動習慣。例如羽球社、壘球社、籃球社、拳擊社、肌力有氧社、瑜珈社等。

(e)舉辦健康促進系列課程，包含「菸酒檳的危害及拒絕技巧」、「辦公室健身房」、「外食達人攻略」、「代謝症候群對生活的重要性」。同仁可自由選擇想要上的課程參加，了解相關的健康知識。

(f)不定期運動類活動：透過活動激發同仁間的團隊合作與健康意識，有助於促進員工的體能鍛鍊，減少久坐造成的健康問題，同時提高員工的心理健康和工作中的精力水平。113 年舉辦運動會前哨戰及 30 周年運動會：樂樂棒球賽、公主躲避球、3x3 籃球賽、衝鋒達陣、頂尖高塔、一馬當先、10 人 11 腳、拔河、大隊接力以及創意進場，超過 1500 人次參加。

(g)不定期大型戶外活動：不定期大型活動，ex. 家庭日、電影節活動、保齡球大賽、投籃機大賽、淨灘活動。

(h)健康職場榮獲殊榮：2024 健康企業公民獎、「動動職場人人健康」優等獎

2、薪獎制度

宜特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以吸引、培育並留任人才，我們堅持性別平等，薪資核定乃依照個人能力、績效與貢獻，秉持公平合理之原則，不因性別而有差異，以確保薪酬政策具外部競爭性與內部公平性，並提供同仁優渥獎金激勵、良好工作環境和完善福利制度以吸引並留任人才，讓同仁工作、生活皆能均衡發展。

宜特重視人才，員工獎酬與個人績效緊密連結，每年調薪幅度優於業界。公司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水準，落實公平的薪酬制度，不因性別、年齡、種族、宗教、國籍、身心障礙等因素而有差異，亦透過多元化的激勵獎金制度，與員工享受營運成果。

獎酬制度措施有：

- (1)員工酬勞：每年進行市場薪資調查，確保提供具市場競爭力之員工酬勞。員工酬勞與公司營運績效、團隊表現及個人績效直接相關。
- (2)激勵獎金、績效獎金：依據各季公司營運目標達成，並連結部門績效及個人貢獻度而核定獎金。
- (3)多元化的獎勵：包含高額績優獎勵金、衝刺獎金、達標獎金、推薦獎金、改善提案獎金、教練獎金、留任獎金等。
- (4)員工認股權：為吸引及留任專業優秀人才，公司制定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以激勵並提高員工對公司之向心力。

宜特透過完善的人才培育發展、績效管理及績效調薪等管理機制，以系統性之管理措施建立良好的工作氛圍，持續優化工作與生活平衡之工作環境；隨著科技日

新月異之發展，宜特提供富挑戰性的工作內容，讓員工發揮專業能力達成自我成就，吸引並留任績優人員。

3、進修、訓練

宜特科技始終秉持「以人為本」的理念，重視人才的培育與發展。我們以「職能導向」作為人才管理與發展系統的核心架構，貫穿人才的招募、任用、培育、晉升與留任。每年依據組織營運策略，制定當年度的人才發展方向，並緊扣公司核心價值觀與發展主軸，規劃系統化的訓練與發展方針。透過多元的發展管道，協助員工深化專業能力、拓展職涯視野，打造一個鼓勵持續學習與成長的職場環境，全面提升人才競爭力。

(1) 訓練發展體系

宜特依據不同職類與職等員工的學習與發展需求，建構八大類別學程-新進員工類、管理職能類、專業技術類、核心職能類、品質管理類、職安管理類、通識能力類、誠信經營類，我們透過實體課程、線上學習、內外部專案、輪調歷練、行動學習等多元方式，推動各項培訓計畫與專業發展專案，營造豐富多元的學習歷程，鼓勵員工主動學習與自我提升。

(2) 人才晉升與發展

宜特為激發員工潛能並持續留任優秀人才，宜特導入職位訓練藍圖及職能發展制度，採「管理職能」與「專業職能」雙軌制職涯發展路徑，協助員工依個人興趣與專長選擇適性發展方向，有效提升工作投入度與成就感。

➤ 管理領航者路徑：依據管理職能學程進行全方位培育，強化主管於規劃、組織、領導與輔導等面向的管理能力，建構穩健的領導團隊，帶動組織永續成長。

➤ 技術領航者路徑：專注於技術領域的研究與創新，培養具前瞻思維與實務經驗的技術專家，為公司提供專業建議並引領未來技術服務之發展。

宜特透過績效管理與發展制度，確保組織、部門與個人目標的一致性與連結性，並透過定期績效檢視與溝通機制，促進員工與組織雙向成長。績效成果亦為員工職務調任、晉升、薪酬調整及發展機會之重要依據。我們重視績效成果與個人發展的整合，藉此鼓勵員工突破自我、追求卓越。

此外，宜特致力於識別與培育高潛力人才與績優人員，對於表現傑出的同仁，我們提供專屬表揚座談、優渥的績優獎金、績優榮譽假期、具競爭力之調薪幅度與獎酬機制，並提供參與重點專案或加速發展計畫的機會，強化員工對組織的認同感與歸屬感，達成人才永續發展的目標。

4、退休制度

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訂定退休辦法提供確定退休金福利計畫並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負責監督及管理退休準備金之提撥、支領等運作，並每月依薪資 2%提撥退休基金，儲存於台灣銀行專戶，每年透過專業會計顧問，進行退休準備金精算，確保足額提撥。員工符合勞基法退休條件者，依退休前服務年資及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退休金給付；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者，公司每月按員工薪資 6%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5、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本公司一向視員工為最寶貴之資產，非常重視員工之未來發展。因此，勞資始終保持和諧，並未有勞資糾紛之發生。

(2) 本公司遵循國際人權相關公約，參考《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RBA 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之精神，及其他適用的行業標準和國際公約，秉持「尊重人權」與「用人適才」的原則，平等對待及尊重同仁，並致力於建立誠信、健康及安全的工作環境，確保工作環境的安全與衛生條件符合標準，持續改善全體員工之工作環境條件與員工福利。

本公司極重視勞工與商業道德政策推動，透過工作規則、文件管理系統及公告系統等平台進行宣導，並定期檢視、優化相關制度，以保護勞工人權，且確保每位員工都受到尊重與公平的對待，以維護全體同仁之權益，創造友善職場環境。

本公司保障人權具體管理方案

【杜絕歧視及確保工作機會均等】

本公司不因各項因素如種族、宗教、信仰、性別、婚姻或生育狀況、年齡、政治背景、國籍、殘疾、性取向、星座、血型等任何理由影響招募的過程與任用決定。

【不法侵害採取零容忍】

宣誓並保障所有員工在執行職務過程中，免於遭受身體或精神不法侵害，共同營造一個樂於溝通、開放管理的友善工作環境。

【依法訂定勞動權益】

每位員工與公司之勞動契約訂定均符合台灣勞動與人權相關法規規範。

【禁止強迫勞動】

聘僱關係成立時，依法簽署勞動契約，且保證不以任何形式之奴役或脅迫使員工進行非自願性勞動。

【禁用童工】

公司於工作規則中，明訂公司不得任用未滿 18 歲之童工及青年勞工，任何可能造成僱用童工的行為皆不被允許。

【保護女工】

公司於工作規則中，明訂女性同仁之保護措施，尤其是妊娠或哺乳期間之女性員工之保護措施：包括不得於夜間工作及不得從事危險性工作等。

本公司將持續關注人權保障議題，推動相關教育訓練，以提高人權保障意識，降低相關風險發生之可能性。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份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113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然而，本公司因勞動檢查結果，依<114 年 1 月 7 日竹環字第 1140001374 號>函裁定因正常工作時間連同延長工作時間超過規定，違反勞動基準法第 32 條第 2 項，被處以罰鍰新台幣 5 萬元。本公司持續檢視工時管理作業流程，同時請主管適當安排工作調配，定期關懷員工，並強化相關規範之溝通與宣導。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1) 安全管控委員會組織架構

為確保宜特科技、客戶之資訊資產安全，宜特科技自民國 107 年底設置安全管控委員會，並於 109 年 10 月取得 ISO/IEC 27001:2013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 (Information Security Management System, ISMS) 國際驗證，有效期至 114 年 10 月 31 日。由資安長 擔任安全管控委員會召集人，處級主管擔任委員會委員，各功能部門人員參與資訊安全執行小組、緊急處理小組、資訊安全稽核小組以及文管中心等，以上共計 25 人。整合公司內部資源進行資訊安全風險評估，以及制訂年度資訊安全計畫與檢核標準。並協調相關資源以及跨單位活動，進行各項資安管制措施、人員年度資安教育訓練、資訊安全稽核作業。安全管控委員會每半年召開會議，檢視及決議資訊安全與資訊保護方針及政策，落實資訊安全管理措施的有效性，並得視資安風險管理需求隨時召開會議。安全管控委員會召集人代表安全管控委員會，每年向董事會報告一次。



(2) 資安風險評估分析及因應措施

<1>資安風險評估分析：茲因科技進步與通訊發達，為強化保護宜特科技與客戶文件資產，宜特科技進行內外環境因子檢視。外部風險為：網路攻擊威脅、駭客入侵。內部風險為資訊外洩、中毒、機房管理。

<2>因應措施：

- (a)透過安全管控委員會，整合各部門進行安全管理程序運作，並針對安全事件進行有效管理與預防再發，期望降低資安風險發生之可能。
- (b)宜特科技內部建立了各項管理措施，諸如：防毒軟體、WSUS、防火牆管理、VLAN 管理、VPN 管理以及各項機台設備的管控機制，但無法保證這些措施可以完全避免來自任何第三方惡意的攻擊。但會透過異地備援、機房與網路 HA(High Availability)架構以及每年的災難復原演練，並檢視與評估內部程序，確保系統運作的適當性與有效性。
- (c)宜特科技可能面臨電腦病毒、及具有破壞性、勒索性的軟體、或是因為員工無意或是惡意行為，進而造成客戶的資料外流或是損害。有鑑於此，

宜特科技內部也透過導入文件加密軟體，進而保護客戶之實驗條件、結果、報告等檔案。

(d)為強化資訊安全管理架構，宜特科技於民國一零九年十月取得 ISO/IEC 27001:2013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nformation Security Management System,ISMS）國際驗證，有效期至 114 年 10 月 31 日。並透過下列制度但不限於：系統弱點掃描與修正、社交攻擊演練、日誌管理與分析等，確保資安事件偵測的有效性。

(e)即便在各項層面都盡力完成設施與建立制度，但不能保證宜特科技在日新月異的資訊安全威脅環境中，仍可以時時刻刻保有各項資訊的機密性、完整性與可用性。若宜特科技無法即時解決網路攻擊所造成的技術性上的問題，有可能會造成宜特科技資訊系統與環境的異常或是損害，進而損及宜特科技對於客戶以及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承諾，並可能導致宜特科技營運成果、財務狀況、前景與聲譽因此遭受重大之不利影響。

2、資通安全政策:

宜特科技依據 ISO 27001 制訂資訊安全政策及相關作業管理規範，並參考適當的政府法規制定機密資料管理規範、以及相關的個人資料管理作業。透過定期審查，根據最新的資訊安全相關法規或是趨勢，制訂或修訂相關管理規範，以確保符合資訊安全政策。

資訊安全政策願景	資訊安全目標
強化人員知能	辦理資訊安全教育訓練，推廣人員資訊安全之意識與強化其對相關責任之認知。
避免資料外洩	保護宜特科技業務活動資訊，避免未經授權的存取與修改，確保其正確完整。
落實日常維運	定期進行內部與外部稽核，確保相關作業皆能確實落實
確保服務可用	確保宜特科技關鍵核心系統維持一定水準的系統可用性。

3、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強化人員知能	➤ 加強同仁資安意識：新人到部當天須完成新人資訊安全教育訓練，之後每人每年度須進行回訓。 ➤ 強化資安意識：不定期發送資安電子報或是資安公告，協助同仁掌握資安規範以及了解外界資安攻擊樣態，113 年度發送 18 封。 ➤ 社交攻擊演練：每年舉行兩次社交攻擊教育訓練，並舉辦一次釣魚信件測試，驗證同仁資安意識。 ➤ 尊重智慧財產權：禁止使用非法或是破解、免安裝軟體。 ➤ 提升資安技能：指派資安技術人員，不定期參加外部資安工具訓練或是駭客攻防技術課程，以加強資安素養與技能，113 年度資安團隊人員平均完成專業資安教育訓練約 32.78 小時。 ➤ 在 5 分量度問卷中，員工『清楚公司資安政策與作業要求』達 4.7 分、『認同資安的重要性』達 4.8 分、『資安保護的完整度』達 4.4 分、
--------	--

	『認同資安防護作為』達 4.4 分。
避免資料外洩	➤ 文件加密：導入文件加密軟體，妥善保護與降低機密資料檔案外洩機會。 ➤ 權限控管：檔案操作依照必要性進行存取權限設定並定期檢討。 ➤ 網路管理：對網路流量異常進行警示與查核、對外傳輸資料，必須經過申請核准。 ➤ 存取管制：禁止攜入私人儲存裝置、禁止私人設備進行拍照或錄影、USB port 禁止使用儲存裝置。
落實日常維運	➤ 查核與改善：定期進行系統查核與改善，導入新技術來加強資料防護。透過定期內部稽核以及外部資安驗證單位稽核，確保符合管理制度要求，113 年度內部稽核 1 次、外部驗證稽核 1 次、資訊安全執行小組每月舉行檢討會議。
確保服務可用	➤ 備份管理：重要系統進行備份管理，依照年度計畫新購或是升級資安。113 年度完成一次備份還原測試。 ➤ 資安防護：為強化內外部網路攻擊防護，進行防火牆政策調整與審核、啟動網路入侵偵測、防毒系統定時更新、漏洞修補與維護。對重要主機加強防護，導入微分子防火牆，強化橫向防禦。加入科學園區資安資訊分享與分析(SP-ISAC)資安聯防、TWCERT/CC 台灣電腦網路危機處理暨協調中心 ，接收重大情資分享。113 年度完成一次弱點掃描與並盡可能修復資訊系統漏洞。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113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未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遭受損失且無發生重大事故或遭受裁罰之案件。

七、重要契約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之當事人、主要內容、限制條款及契約起訖日期

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日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融資契約	彰化銀行	114.01.16-119.01.16	中期擔保借款	-
融資契約	兆豐銀行	112.09.08-119.11.16	中長期借款(註 1)	-
融資契約	兆豐銀行	113.06.28-115.06.27	中期借款	-
融資契約	永豐銀行	106.03.24-121.03.24	長期借款	-
融資契約	永豐銀行	113.08.01-115.05.31	中期借款	-
融資契約	中國信託銀行	113.11.30-115.11.30	中期借款	-
融資契約	華南銀行	113.11.22-115.11.22	中期借款	-
融資契約	華南銀行	112.08.21-119.08.15	中長期借款(註 1)	-
融資契約	第一銀行	112.08.02-119.07.15	中長期借款(註 1)	-
融資契約	彰化銀行	112.07.28-119.07.15	中長期借款(註 1)	-
融資契約	臺灣銀行	113.11.28-115.11.28	中期借款	-
融資契約	板信銀行	113.03.29-115.03.29	中期借款	-
融資契約	農業金庫	112.06.08-115.06.08	中期借款	-
融資契約	遠東銀行	113.09.30-115.09.30	中期借款	-
租賃契約	博鑫開發	96.03.01-116.02.28	埔頂廠	-
租賃契約	德凱宜特	113.01.01-116.02.28	埔頂路廠區	-
租賃契約	全球人壽	113.01.01-117.12.31	德安科技園區二期	-
租賃契約	宜錦科技	109.11.01-114.12.31	竹科二廠	-
租賃契約	宜錦科技	112.01.01-116.08.31	竹科二廠	-
租賃契約	欣興電子	112.11.01-117.08.31	中興廠	-

註 1：「根留臺灣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專案借款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617,266	2,639,416	22,150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820,524	4,110,377	289,853	8
無形資產		10,800	13,842	3,042	28
其他資產		49,899	195,538	145,639	292
資產總額		7,667,028	8,159,884	492,856	6
流動負債		2,350,680	2,555,513	204,833	9
非流動負債		1,984,246	2,128,096	143,850	7
負債總額		4,334,926	4,683,609	348,683	8
股 本		755,409	743,667	(11,742)	2
資本公積		2,172,448	2,132,798	(39,650)	2
保留盈餘		572,721	682,933	110,212	19
股東權益合計		3,332,102	3,476,275	144,173	4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差異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說明： 其他資產較 112 年增加主因擴廠預付之廠房、設備及裝修款所導致。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經營結果分析：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 金 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總額	3,811,719	4,345,526	533,807	14
營業成本	2,793,861	3,129,332	335,471	12
營業毛利	1,017,858	1,216,194	198,336	19
營業費用	714,061	847,180	133,119	19
營業淨利	303,797	369,014	65,217	2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3,618	154,168	110,550	253
稅前淨利	347,415	523,182	175,767	51
所得稅費用	33,601	54,761	21,160	6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08,299	426,734	118,435	38
稅後淨利	313,814	468,421	154,607	49
增減變動分析：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差異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說明： 1.營業淨利增加主要為營業收入因半導體景氣佳訂單增加所致。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要為由採用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轉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所產生之處分利益所致。 3.稅前淨利增加主要為營業淨利及營業外收入增加所致。 4.所得稅費用增加係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5.本期綜合損益總額及稅後淨利增加，主要為營業淨利及營業外收入增加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屬技術服務產業，無傳統產品銷售數量計算。但在 AI 與車電需求持續看好、先進封裝驗證需求攀升，加上公司 30 年驗證累積與平台深度整合，預期營業收入可維持穩健成長趨勢。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之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現金 餘額	全年來自營 業活動淨現 金流 量	全年現金流 出 量	匯率變動對 現金及約當 現金之影響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928,238	1,368,641	(1,368,985)	11,632	939,526	—	—
113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全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1,368,641 仟元，主要係營業收入成長，獲利增加，本業資金持續流入。						
2.投資活動：全年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866,437 仟元，主要係購置機器設備。						
3.籌資活動：全年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502,548 仟元，主要係償還銀行借款及支付現金股利。						
4.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並無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現金 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 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 量	現金剩餘(不 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939,526	1,270,854	(1,244,247)	966,133	—	—
114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全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1,270,854 仟元，主要係營業收入成長，獲利增加，本業資金持續流入。					
2.投資活動：全年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1,417,180 仟元，主要係購置機器設備。					
3.籌資活動：全年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 172,933 仟元，主要係增加借款。					
4.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截至 114.03.31

說明 項目	金額	政 策	獲 利 或 虧 損 之 主 要 原 因	改善計畫	未 來 其 他 投 資 計 畫
INTEGRATED SERVICE TECHNOLOGY INC.(Samoa)	美金9,500仟元	宜特公司 100%投資，經第三地轉投資大陸子公司。	認列投資宜特昆山等大陸子公司及 Seychelles IST 損失。	無	持續觀察未來營運情形，再決定增加或減少對其投資。
德凱宜特股份有限公司	192,624仟元	宜特公司與 DEKRA SE 合資之公司。	台灣電子檢測業務依舊成長，惟大陸經濟內卷，車用之終端市場價格失去競爭力。加上搬遷至新廠，拆除舊廠，導致整體獲利下降。	持續拓展新客戶及樽節成本。	無
品文股份有限公司	237,000仟元	宜特公司直接投資 100%之子公司。	主要係認列投資鉅立公司投資損失。	致力於提升轉投資運營效率及有效助其樽節成本	無
Supreme Fortune Corp.	美金125仟元	宜特公司直接投資 100%之子公司，為間接投資大陸而設立的第三地控股公司。	認列投資 Hot Light Co.,Ltd 損失所致。	無	無
宜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12,081仟元	宜特直接及間接投資計 77%之子公司。	因 AI 景氣，113 年虧損已較 112 年收斂	持續拓展新客戶、新製程。	無
易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700仟元	品文公司投資 26%之關聯企業。	113 年接單下滑所致。	持續拓展新客戶。	無
環穎永續發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00仟元	品文公司投資 22%之關聯企業。	113 年接單成長所致。	無	無
INTEGRATED SERVICE TECHNOLOGY INC.(Seychelles)	美金7,159仟元	透過 Samoa IST 100%投資之子公司，為投資大陸而設立的第三地控股公司	113 年度支付顧問費及認列宜特昆山公司損失。	無	持續觀察未來營運情形，再決定增加或減少對其投資。
Integrated Service Technology USA Inc.	美金3,130仟元	透過 Samoa IST 100%投資之子公司	113 年度虧損，主因接單減少。	無	無
宜特(昆山)檢測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美金3,700仟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之大陸公司	113 年度虧損，主要係擴大營運，相關成本及費用皆較 112 年增加所致。	持續拓展新客戶、新事業及樽節成本。	無
Hot Light Co.,Ltd	美金125仟元	透過 Supreme Fortune Corp. 投資 100%之子公司，為投資大陸而設立的第三地控股公司	認列投資禾周公司損失所致。	無	無
昆山矽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美金1,620仟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之大陸公司	未達規模經濟導致虧損。	緊縮營運規模。	持續觀察未來營運情形，再決定增加或減少投資。
禾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美金125仟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之台灣公司	新產品生產初期導致虧損	持續規劃新產品之設計及製作。	無
宜特(昆山)機電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幣2,500仟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之大陸公司	未達規模經濟導致虧損。	持續拓展新客戶。	無
鉅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39,974仟元	品文公司投資 21%之關聯企業。	虧損原因主要受客戶庫存調整及最主要的大陸市場內卷競爭導致價格缺乏競爭力所致。	持續拓展新客戶及新製程。	無
芯創宜特(上海)電子技術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仟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之大陸公司	虧損原因主要為設立初期，尚未達營運規模所致。	持續拓展新客戶。	無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及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利率變動對公司營收獲利之影響：本公司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於銀行借款之利息支出，前二年因利率走升，以浮動利率計息之借款利息支出因此增加。惟近期利率平穩，甚至有可能走跌，利息支出可望有所縮減。

惟公司與銀行維持良好關係，得以爭取較有利之利率條件，加上申請「根留臺灣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專案貸款取得國發基金補貼利息，未來將可有效減少利息支出，降低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 2、匯率變動對公司營收獲利之影響：

公司因應匯率變動之具體措施：為有效降低匯率變動對公司營運造成不利之影響，因此，本公司在匯率操作上將會朝向以下各點進行：

- (1) 隨時蒐集匯率變化資訊並提供給相關單位，以充份掌握匯率之走勢，並適時採取兌換外幣款項之措施。
 - (2) 在外匯資金調度上，針對部份外幣設備款採取避險交易，以預購遠期外匯合約鎖住交易成本。同時亦以自有外匯收入或向銀行借入外幣借款支應外匯支出，平衡資產及負債之外幣部位，以有效降低匯兌風險。
- 3、通貨膨脹影響：通貨膨脹率對本公司的營運及獲利並無重大影響，未來將隨時注意市場價格波動，並與供應商保持良好關係，以期降低通貨膨脹帶來之影響。
 - 4、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本公司各項作業風險管理，依業務性質分由相關管理單位負責，並由稽核針對各作業存在或潛在的風險予以複核。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的財務投資。
- 2、本公司已依主管機關相關規定，訂定內部管理辦法，包含「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公司從事有關作業時，悉依相關管理辦法辦理。此外本公司從事的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僅為規避匯率風險，並非為交易性或投機性之操作。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目前主要研發的方向如下列：

- A.智慧即時全球可靠度驗證
- B.硬體解決方案

未來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約為營業額之3~5%。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除日常營運皆依國內外相關法令辦理外，並隨時關注國內外政策及法規發展趨勢，以充分掌握市場環境變化。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未來除隨時蒐集及評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資訊，提供管理階層參考外，亦會諮詢相關專業人士，並適時採取因應措施，以降低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之不力影響。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為因應未來科技及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的變化，本公司依據本身豐富的經驗，參考客戶需求與產業趨勢，持續研發符合產業趨勢之服務，以提昇公司本身之競爭力，期能掌握科技變化及滿足客戶與市場需求。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起即致力維持企業形象，並遵守法令規定，截至目前為止，未發生足以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為支應營運成長，113 年持續擴建竹北、新竹等實驗室據點。相關產能調配經審慎評估，已展現初步營收效益。相關配置及需求，本公司皆經審慎之評估分析，讓實驗室空間之效益可以滿足營運之需要及支持客戶服務。目前效益評估皆符合公司之預期。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公司係從事檢測服務，無須採購原料。服務提供過程中會需要耗用少量物料，且物料供應來源有二家以上，並無進貨集中風險。另本公司提供客戶可靠度驗證、故障分析、材料分析、IC 電路修補及訊號測試等檢測服務，涵蓋先進封裝、先進製程、半導體、5G 驗證、汽車電子、太空電子等領域，客戶眾多，並無銷貨集中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一)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昇陽公司指控宜特公司一名員工侵害昇陽公司營業秘密，業經偵查終結，宜特公司於110年2月24日接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對該名員工及身為僱用人之宜特公司提起公訴，並於同年3月接獲昇陽公司向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提起之刑事附帶民事訴訟，主張該公司營業秘密遭宜特公司及現職員工在未經授權而重製使用，請求對相關人等連帶賠償其所受損害。惟宜特公司認為前述訴訟對宜特公司財務並無重大影響，相關營運活動均正常進行。

- (十二)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

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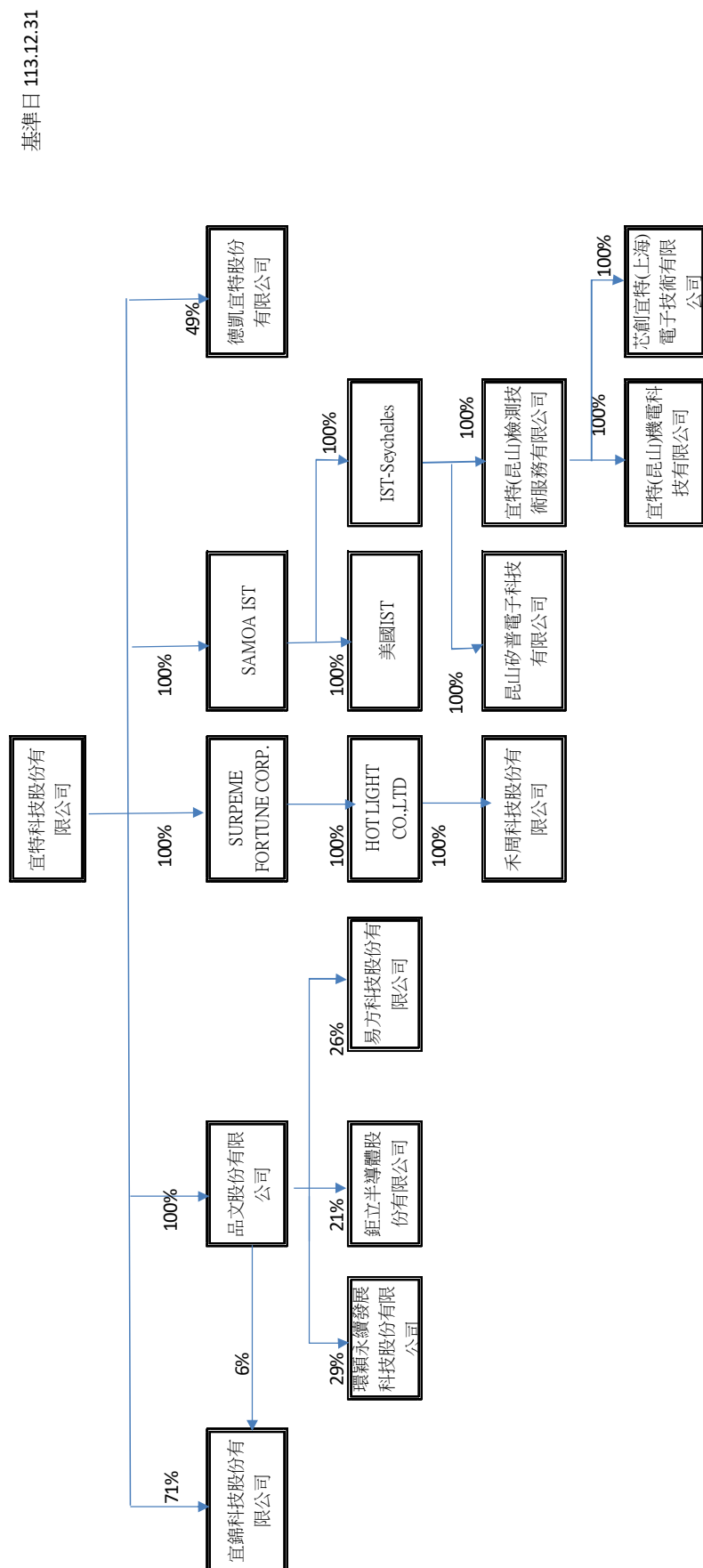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宜特科技轉投資架構



3、各關係企業之名稱、設立日期、地址、實收資本額及主要營業項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美金仟元；台幣仟元；人民幣仟元

企業名稱 名 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金 額	主要營業項目
INTEGRATED SERVICE TECHNOLOGY INC.(Samoa)	91 年 1 月	OFFSHORE CHAMBERS,PO BOX217 APIA,SAMOA	美金 4,417	投資業務
INTEGRATED SERVICE TECHNOLOGY INC.(Seychelles)	107 年 6 月	No.4, Franky Building Providence Industrial Estate, Mahe, Seychelles	美金 7,159	投資業務
Integrated Service Technology USA Inc.	96 年 1 月	1055 E Brokaw Rd, STE 30, #141, San Jose, CA 95131	美金 3,130	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製作、分析預燒、測試業務、半導體零件及其儀器、電子零件等業務
品文股份有限公司	99 年 5 月	新竹市埔頂路 18 號 1 樓	98,412	投資業務
德凱宜特股份有限公司	100 年 7 月	新竹市埔頂路 18 號 1 樓	393,110	從事商品檢測等業務
宜特(昆山)檢測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94 年 1 月	中國江蘇省昆山開發區富春江路 1299 號仰邦光電產業園內 1 號樓 4、5 樓	美金 3,700	從事商品檢驗等業務
創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 1)	91 年 11 月	-	-	從事電子產品測試等業務
宜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 1)	109 年 11 月	新竹科學園區新竹市東區園區二路 15、17 號	459,822	製造及銷售各型積體電路(晶片)薄化及金屬沉積、各類積體電路及晶圓測試服務等業務
Supreme Fortune Corp.	103 年 3 月	60 Market Square, Belize City, Belize	美金 125	投資業務
Hot Light Co.,Ltd	103 年 4 月	1 st Floor,#5 DEKK House, De Zippora Street, Providence Industrial Estate, Mahé, Republic of Seychelles	美金 125	投資業務
昆山矽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103 年 6 月	中國江蘇省昆山開發區富春江路 1299 號仰邦產業園 1 號 4 樓	美金 1,620	電路設計服務
禾周科技有限公司	104 年 11 月	新竹市東區埔頂路 18 號 1 樓	4,000	電路設計服務
易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3 年 10 月	新竹市東區埔頂路 18 號 1 樓	14,000	資訊軟體服務業
東研信超股份有限公司(註 2)	76 年 10 月	臺北市內湖區舊宗路 2 段 171 巷 18 號 4 樓	303,058	從事電子產品電磁相容認證及安規檢測服務等業務
環穎永續發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 年 12 月	新竹市東區埔頂路 18 號 1 樓	17,500	資訊軟體管理服務等業務
宜特(昆山)機電科技有限公司	110 年 3 月	昆山開發區富春江路 1299 號 1 號樓 3 樓	人民幣 2,500	電子檢測等設備買賣及代理銷售貿易業務
鉅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 3 月	新竹縣竹北市高鐵二路 32 號 10 樓之 5	140,046	IC 設計
芯創宜特(上海)電子技術有限公司	113 年 4 月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張衡路 200 號 2 幢 3 層	人民幣 1,000	從事檢驗檢測等業務

(註 1.): 創量公司與宜錦公司於民國 113 年 3 月 31 日進行合併，創量公司為消滅公司。

(註 2.): 東研信超公司於 113 年 6 月轉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二)推定為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三)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行業：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

- (1)、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製作、分析預燒、測試業務，半導體零件及其儀器、電子零件、電腦及其零組件之進出口及代理國內外廠商前各項產品之經銷報價及投標業務。
- (2)、製造及銷售各型積體電路(晶片)薄化及金屬沉積、各型積體電路及晶圓測試服務。
- (3)、電子產品檢測。
- (4)、投資業務。
- (5)、資訊軟體管理服務。
- (6)、IC 設計服務。

(四)關係企業董監事、總經理資料

單位：仟股

關係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比例
INTEGRATED SERVICE TECHNOLOGY INC.(Samoa)	董事	宜特科技(股)公司代表人：余維斌	4,417	100%
INTEGRATED SERVICE TECHNOLOGY INC.(Seychelles)	董事	Samoa IST 代表人：余維斌	7,159	100%
Integrated Service Technology USA Inc.	董事長	王國峯	3,130	100%
宜特(昆山)檢測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董事長	Seychelles IST:鄭遠泰	-	100%
	監察人	Seychelles IST:余維斌		
創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1)	-	-	-	-
品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余維斌	9,841	100%
	董事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勁卓		
	董事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杜忠哲		
	監察人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榆桑		
宜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余維斌	35,692	77%
	董事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陽光		
	董事	羅銀益		
	監察人	張宜暉		
德凱宜特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德商 DEKRA SE 代表人:林一墨	19,262	49%
	副董事長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勁卓		
	董事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鄭俊彥		
	董事	德商 DEKRA SE 代表人: Fernando Enrike Hardsmal Barrera		
	董事	德商 DEKRA SE 代表人: Juan Carlos Soler Claros		
	監察人	林榆桑		
	監察人	孫富樂		
Supreme Fortune Corp.	董事長	余維斌	125	100%
Hot Light Co., Ltd	董事長	余維斌	125	100%
昆山矽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鄭遠泰	-	100%
	監察人	余維斌		
禾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賽席爾商 HOT LIGHT CO., LTD 代表人：余維斌	400	100%
易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蔡裕昌	370	26%
	董事	方貴弘		
	董事	品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余維斌		
	監察人	胡乃楨		
東研信超股份有限公司(註2)	-	-	-	-
環穎永續發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品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余維斌	510	29%
	董事	藍敏原		
	董事	丁執宇		
	監察人	威陞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威達		
宜特(昆山)機電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宜特(昆山)檢測技術服務有限公司:鄭遠泰	-	100%
	監察人	宜特(昆山)檢測技術服務有限公司:余維斌		
鉅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怡慧	2,955	21%
	董事	邱瀚輝		
	董事	鄭智航		
	董事	品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余維斌		
	董事	益創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鄭培毓		
	監察人	吳吉政		
芯創宜特(上海)電子技術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宜特(昆山)檢測技術服務有限公司:鄭遠泰	-	100%
	監察人	宜特(昆山)檢測技術服務有限公司:余維斌		

(註1.): 創量公司與宜錦公司於民國113年3月31日進行合併。

(註2.): 東研信超公司於113年6月轉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五)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
					淨額			(稅後)
INTEGRATED SERVICE TECHNOLOGY INC.(Samoa)	144,804	244,942	180	244,762	0	-26	-10,935	-0.09
INTEGRATED SERVICE TECHNOLOGY INC.(Seychelles)	234,694	228,839	20,938	207,901	0	-7,397	-11,978	-0.06
宜特(昆山)檢測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121,305	249,785	65,599	184,186	138,944	-5,025	-3,597	不適用
創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1)	-	-	-	-	26,871	-18,151	-18,727	不適用
德凱宜特股份有限公司	393,110	1,874,778	864,204	1,010,574	679,155	89,538	61,398	1.56
東研信超股份有限公司(註2)	-	-	-	-	115,843	2,053	19,255	不適用
Integrated Service Technology USA Inc.	102,617	17,359	3,297	14,062	34,462	-538	-564	0.00
品文股份有限公司	98,412	58,835	165	58,670	1	-15,552	-15,552	-1.58
易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000	3,400	774	2,626	4,995	-979	-958	-0.68
環穎永續發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500	23,099	12,274	10,825	36,241	84	111	0.06
Supreme Fortune Corp.	4,098	3,760	0	3,760	0	0	-685	-0.05
Hot Light Co., Ltd	4,098	4,635	875	3,760	0	-76	-685	-0.05
昆山矽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53,112	19,513	2,530	16,983	8	-1,930	-1,991	不適用
禾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	3,141	1,537	1,604	6,937	-1,276	-1,215	-3.04
宜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9,822	638,798	424,532	214,266	414,237	-67,931	-33,734	-0.73
宜特(昆山)機電科技有限公司	11,402	12,224	65	12,159	2,281	31	149	不適用
鉅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140,046	94,818	37,976	56,842	7,604	-51,499	-50,874	-3.63
芯創宜特(上海)電子技術有限公司	4,561	2,697	832	1,865	0	-2,671	-2,665	不適用

(註1):創量公司與宜錦公司於民國113年3月31日進行合併，創量公司為消滅公司，因此113年12月31日前述公司無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113年1-3月仍有綜合損益表項目。

(註2):東研信超公司於113年6月轉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113年12月31日前述公司無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113年1-6月仍有綜合損益表項目。

(註3):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相關數字係以下列之兌換匯率，經換算為新台幣後列示。

資產負債表兌換率：美元(32.7850) 人民幣(4.5608)

損益表兌換率：美元(32.1120) 人民幣(4.5099)

(六)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自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余 維 斌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3 月 1 1 日

(七)關係企業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私募有價證券資料

項 目	113 年 6 月 14 日股東常會通過辦理 113 年第 1 次私募 發行日期：尚未發行(註)				
私募有價證券種類	普通股				
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	113 年 6 月 14 日股東常會通過 10,000,000 股額度內辦理現金增資 私募普通股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1. 本次私募普通股參考價格係依定價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與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以上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定之。 2. 本次私募實際發行價格以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為訂定私募價格之依據，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訂定實際發行價格時，不得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 3. 本次私募價格之訂定係參考本公司經營績效、未來展望及最近股價，實屬合理。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	1. 本次募資案之私募方式，其對象以符合證交法第四十三條之六及財政部證券期貨管理委員會 91 年 6 月 13 日(91)台財證一字第 0910003455 號函規定辦理，應募人以策略性投資人為限。該等策略性投資人係指為提高本公司之獲，藉本身經驗、技術、知識、品牌或通路等，經由產業垂直整合、水平整合或共同研究開發商品或市場等方式，以協助被投資公司提高技術、改良品質、降低成本、增進效率、擴大市場等效益之個人或法人為限。 2. 本公司私募普通股之對象授權董事會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及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1 年 6 月 13 日(91)台財證一字第 0910003455 號令規定及對公司未來之營運能產生直接或間接助益者為首要考量之各項特定人中擇定之。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考量私募具有迅速簡便之特性，以利達成引進策略性投資人之目的，且私募有價證券三年內有轉讓之限制，將更可確保公司與策略性投資人間之長期合作關係；另透過授權董事會視公司營運實際需求辦理私募，亦將有效提高本公司籌資之機動性與靈活性；私募募集之資金用途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借款，藉由改善公司財務結構，強化公司競爭力、提升營運效能，對股東權益有正面之助益。				
價款繳納完成日期	不適用				
應募人資料	私募對象	資格條件	認購數量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目前尚未已洽定之應募人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	不適用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	不適用。				
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如:造成累積虧損增加...)	不適用				
私募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	不適用。				
私募效益顯現情形	不適用。				

註:經 114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期間將屆滿，屆期不予辦理。

私募有價證券資料

項 目	114 年第 1 次私募 發行日期：尚未決定				
私募有價證券種類	普通股				
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	114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通過 10,000 仟股為上限，擬提請 114 年股東常會通過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1. 本次私募普通股參考價格係依定價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與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以上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定之。 2. 本次私募實際發行價格以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為訂定私募價格之依據，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訂定實際發行價格時，不得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 3. 本次私募價格之訂定係參考本公司經營績效、未來展望及最近股價，實屬合理。 4. 實際定價日授權董事會視日後洽定特定人情形決定之。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	1. 本次募資案之私募方式，其對象以符合證交法第四十三條之六及財政部證券期貨管理委員會 91 年 6 月 13 日(91)台財證一字第 0910003455 號函規定辦理，應募人以策略性投資人為限。該等策略性投資人係指為提高本公司之獲利，藉本身經驗、技術、知識、品牌或通路等，經由產業垂直整合、水平整合或共同研究開發商品或市場等方式，以協助被投資公司提高技術、改良品質、降低成本、增進效率、擴大市場等效益之個人或法人為限。 2. 本公司私募普通股之對象授權董事會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及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1 年 6 月 13 日(91)台財證一字第 0910003455 號令規定及對公司未來之營運能產生直接或間接助益者為首要考量之各項特定人中擇定之。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1. 不採用公開募集之理由：考量私募具有迅速簡便之特性，以利達成引進策略性投資人之目的，且私募有價證券三年內有轉讓之限制，將更可確保公司與策略性投資人間之長期合作關係；另透過授權董事會視公司營運實際需求辦理私募，亦將有效提高本公司籌資之機動性與靈活性。 2. 私募之額度：10,000,000 股以內，自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一次辦理。 3. 辦理私募之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私募募集之資金用途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借款，藉由改善公司財務結構，強化公司競爭力、提升營運效能，對股東權益有正面之助益。				
價款繳納完成日期	尚未決定				
應募人資料	私募對象	資格條件	認購數量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尚未決定	-	尚未決定	尚未決定	尚未決定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	尚未決定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	不適用。				
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如:造成累積虧損增加...)	私募募集之資金用途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借款，藉由改善公司財務結構，強化公司競爭力、提升營運效能，對股東權益有正面之助益。				
私募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	不適用。				
私募效益顯現情形	不適用。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無。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
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
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
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無。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余 維 斌

